

佛山市 2021 年高中阶段 学校招生报考指南

佛山市招生办公室 编制
二〇二一年五月

前言

在圆满地完成了九年义务教育阶段的学习以后，初中毕业生将进入高中阶段的学习，这是一个新的起点，也是每个初中毕业生人生旅途的一个转折，在面临自己选择新的学校的同时，也将接受学校对自己的挑选。高中阶段学校招生，是每个初中毕业生以及家长和社会十分关注的大事。因此，谨慎思考，学会选择合适自己发展的道路，找准自己在生活中的位置，对每一个毕业生来说都有着非常重要的意义。为此，我们根据佛山市教育局《关于印发佛山市 2021 年高中阶段学校招生考试工作意见的通知》（佛山教招〔2021〕5 号）的政策和规定，特编制了《佛山市 2021 年高中阶段学校招生考试指南》（以下简称《中招报考指南》），帮助考生及家长了解我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政策，懂得实事求是地分析自己，合理填报升学志愿，科学地复习备考，以最佳状态考好升学考试，升上高中阶段的学校。

本《中招报考指南》中高中阶段学校介绍全部由各招生学校提供，并由学校负责解释。考生、家长如有疑问，请直接与学校联系、咨询。如招生学校所刊登的内容出现失实或误导成分，并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直至法律责任，均由学校承担。

《中招报考指南》中如有与 2021 年正式公布的佛山市教育局、佛山市招生办的有关招生文件和计划不符之处，**以市教育局、市招生办公布的招生和计划文件为准**。由于编制时间仓促，部分内容需补充或更正的，**敬请留意佛山招考网公告**（<http://zsks.edu.foshan.gov.cn>）。

市、区招生部门联系电话：

禅城区：82340110；南海区：86332355；顺德区：22835777；三水区：87782686；高明区：88282396；市招生办：83205077。

学校彩页

各招生学校彩页是本指南的组成部分之一，由各学校精心制作、图文并茂的彩页有利于考生生动直观地了解学校。但由于招生学校彩页体积较大，为减轻考生下载负担，参照往年做法，采用网上分类分批次呈现的形式，考生可扫描二维码进行查阅或直接在电脑或手机的浏览器中访问以下网址：

<http://www.liude2020.com>。



(注：本指南中的彩页插图，由该校提供文字说明、图片资料及负责校对)

目 录

第一部分 文件选编.....	5
佛山市 2021 年高中阶段学校招生考试工作意见.....	5
佛山市 2021 年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时间安排.....	10
佛山市 2021 年高中阶段学校招生计划设置和录取办法.....	11
佛山市 2021 年中考主要工作日程安排.....	15
佛山市 2021 年高中阶段学校招生照顾录取政策.....	16
佛山市 2021 年高中阶段政策性借读生一览表.....	17
佛山市初中生综合表现评定实施方案.....	20
佛山市第一中学 2021 年招收指标生实施办法.....	29
佛山市招生办公室关于做好我市 2021 年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志愿填报工作的通知.....	30
佛山市 2021 年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志愿填报流程.....	33
第二部分 填报志愿热点问答.....	36
一、家长如何做好指导子女填报升学志愿工作?	36
二、中考志愿的报考资格是怎样的?	37
三、今年中考志愿设置顺序是怎样安排的?	37
四、今年中考招生录取批次是怎样进行的?	38
五、我市高中阶段学校普通生录取标准是如何确定的?	39
六、什么是指标生, 实施指标生招生的目的是什么?	39
七、普通高中自主招生有什么要求?	40
八、普通高中自主招生录取标准是如何确定的?	40
九、填报佛山一中等 9 所学校指标生志愿栏有什么具体要求?	40
十、佛山一中等 9 所学校指标生录取标准的是如何确定的?	41
十一、为什么要设置“指标生未完成计划转为普通生”层次志愿栏?	41
十二、普通高中补录是如何安排的?	41
十三、体育和艺术特长生招生办法是如何确定的?	42
十四、户籍所在区与学籍所在区不同的考生, 报志愿时属于哪个区的考生?	42
十五、什么是“中高职教育贯通实验班”?	43
十六、非佛山市户籍考生异地中考政策是怎样的?	43
十七、如何读懂往年的录取标准?	44
十八、民办普通高中学校的学费方面要注意什么?	44
第三部分 备考应考.....	47
一、如何进行复习备考?.....	47
二、如何做好临考准备?.....	47
三、如何进行考试?.....	48
四、中考有哪些科目、时间怎样安排?	50
五、中考成绩、录取通知书的发布形式有哪些?	51
六、考生对自己的成绩有疑问怎么办?	52
七、初中毕业生综合表现评定的原则和内容是什么?	52
八、初中毕业生综合表现评定结果包括哪些内容? 如何应用?	53
第四部分 学校招生计划.....	54
2021 年佛山市公办普通高中学校招生计划表.....	54
2021 年佛山市民办普通高中学校招生计划表.....	56
2021 年佛山市中等职业学校招生计划表.....	61
2021 年佛山市技工院校中考各批次招生计划.....	66
2021 年中等职业学校招收佛山市初中毕业生分区生源计划表.....	66
我市相关招生学校联系方式.....	67

第一部分 文件选编

佛山市教育局文件

佛山教招〔2021〕5号

佛山市2021年高中阶段学校招生考试工作意见

根据《国务院关于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广东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推进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广东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规范普通中小学招生入学工作的指导意见》以及《佛山市教育局关于进一步推进我市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等文件精神，深入推进我市初中毕业生学业水平考试与高中阶段学校招生考试改革，确保2021年高中阶段学校招生考试工作顺利实施，现制定如下工作意见：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深化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制度改革，落实和完善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和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制度，充分发挥考试招生制度的正确导向作用，坚持育人为本、公平公正、科学规范、普职并重，促进学生全面发展，推进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二、招生计划

市教育局根据省下达的指导性招生任务，结合我市初中毕业生数、高中阶段教育资源配置及学校办学条件，统筹下达各区普通高中和中职学校招生任务，由各区具体编制各学校具体招生计划，报市教育局核准后统一向社会公布。公民办高中阶段学校招生计划实行同步编制、一次核定、统一公布。各招生学校根据核定的招生计划，录入招生管理系统，招生部门审核通过后执行。严格控制特长生招生学校和招生比例，对区内招收体育艺术特长班的学校，要统筹考虑师资配备和办学条件承受能力，合理科学制定特长班招生计划。

三、考试科目和时间

（一）计入录取总分的考试科目包括：语文、数学、英语、物理、化学、道德与法治、历史和体育共八个学科，文化科满分660分，体育科满分60分，两项合计满分720分。

1. 语文、数学、英语、物理、化学、道德与法治、历史考试采用闭卷笔答方式，实行全省统一命题、统一考试时间，全市统一网上评卷和成绩公布。体育考试由市教育局统一组织和监督，各区按要求具体实施，详见《佛山市教育局关于做好2021年我市初中毕业升学体育考试工作的通知》。

2. 各文化科目考试时长按全省统一安排执行，其中语文120分钟，数学、英语各90分钟（其中，英语科含听力考试约20分钟）；物理、历史各80分钟；道德与法治、化学各60分钟。

3. 语文、数学、英语三科卷面满分各120分（其中，语文附加题得分记入总分，但全卷得分不得超过120分，英语科含听力考试30分）；物理、化学、道德与法治、历史四科卷面满分各为100分。语文、数学、英语、物理、化学五科按卷面分值计入中考总分；道德与法治、历史两科各按卷面分值的50%折算计入中考总分（卷面分值乘以0.5，再四舍五入取整数）。

4. 经区批准体育项目考试免考生，须参加全市统一组织的体育基本知识理论考试，理论考试成绩按满分60分折算计入中考总分（卷面分值乘以0.6，再四舍五入取整数）。

（二）地理、生物、音乐、美术、信息技术、英语口语、综合实践活动等科目不纳入中考录取计分科目，由区教育局统一组织考试或考查。

（三）物理、化学和生物实验操作考试成绩以等级呈现，分A、B、C、D四个等级，其中优秀为A级，良好为B级，达标为C级，缺考、考试不达标或没有参加过操作考试的为D级，记入考生档案，不与录取挂钩。具体组织考试和等级划分标准由市教育局另行制定并公布。

四、初中毕业生综合表现评定

（一）初中毕业生综合表现评定由考生毕业学校（或报名点）负责录入，各学校应对学生给予综合性评语，客观全面如实描述学生的综合素质，尤其应突出学生的特点和发展潜能。同时，根据学生综合表现给予A、B、C、D四级别的评价等级，对表现评定为“D”级时，应予以慎重，报教育主管部门批准。

（二）初中毕业生综合表现评定结果作为高中阶段学校录取参考，国家示范性高中录取考生不低于B等级。录取投档同分比较，在相同录取政策前提下，根据综合表现评定由高至低等级优先次序录取。

五、报名和志愿填报

（一）考生报名和志愿填报通过佛山市中考信息管理系统，实行全市统一网上操作，报名和志愿填报数据一经确认，任何部门、个人不得擅自修改。往届生及高中阶段学校的毕业生、结业生不得报考省一级公办普通高中。

（二）市将统一编制中考招生《报考指南》，各区、各学校务必在考生填报志愿前人手一份发放到位，同时加强政策引导，确保考生在全面了解报考学校情况、招生章程、办学定位、学校性质、收费标准、招生计划、招生条件范围等前提下，合理科学填报志愿，因志愿填报不

合理影响录取结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三）各区要保障考生自主选择升学权利，任何单位、学校和个人不得以任何理由阻止或限制考生报考，严禁为追求升学率而剥夺学生参加中考的权利。完善考生电子档案，确保考生数据准确、安全，加强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录取数据和高中阶段学校学籍数据管理。

六、录取批次设置

（一）普通高中自主招生批次。

（二）提前批次。包括佛山一中等9所学校的普通生（特长生）、指标生、指标生未完成计划转为普通生。

（三）第一批次。包括面向全市招生的特长生（普通生）；除提前批学校外面向全市招生的公办普通高中普通生；面向全市招生的民办普通高中公费生。

（四）第二批次。包括区内招生公办普通高中（含普通生、指标生等）；民办普通高中自费生（即原第三批民办普通高中民办生提升至第二批，按比例分配至各区，纳入各区面向区内招生计划，具体层次由各区根据实际设置）。

（五）普通高中补录批次。包括公办普通高中剩余计划面向区内招生，民办普通高中剩余计划面向全市招生。

（六）第三批次。包括面向全市招生的中高职教育贯通实验班、三二分段中高职衔试点；市中心业余体校高中班和市体育运动学校；面向全市招生的中等职业学校专业（含技工学校）。

（七）第四批次。包括部、省属及外地在我市招生的和市、区属公民办中等职业学校（含技工学校）。具体层次由各区根据实际进行设置。

七、招生录取管理工作

（一）全市高中阶段学校录取工作在佛山市中考信息管理系统上进行，实行“统筹管理、数据集中、实时监控”，分批次录取，确保全市中考工作指挥调度、信息发布、数据查询、动态管理、资源共享和数据管理。各高中阶段学校根据录取批次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录取。

（二）各级教育、招生部门和招生学校要严格执行招生计划，实行工作责任制及责任追究制度，不得以任何理由超计划、超班额招生，更不得无计划招生，未经市教育局批准列入招生计划的学校，不得擅自招生。原则上不得跨市招生。未经市或区招生部门同意，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私自向招生学校提供考生资料。

（三）严格落实公民办学校同步招生机制，合理设置普通高中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各招生学校应按照考生志愿、考试成绩和综合表现评定等择优录取。公民办普通高中补录由学校在学校系统征集志愿名单中录取。

（四）凡按志愿录取的考生，任何单位、学校或个人不得更改录取学校，不得对已被录取考生进行二次录取。凡录取后不报到的考生，视为放弃当年普通高中学校录取资格处理。高中

阶段学校根据市、区招生部门审核的录取名单办理相关学籍审批手续。学籍审核部门依据招生部门提供的录取名册建档，名册以外的名单不予受理，发现违规学校及时通报，取消年度评先评优，扣减来年招生计划。

（五）参照省异地高考方案和我市非户籍常住人口子女入读义务教育公办学校相关文件精神，符合条件的进城务工人员 and 港澳人员随迁子女及非本市户籍政策性借读生，可与本市户籍毕业生享有同等报考资格。经区招生部门审批的普通借读生，原则上只允许报考民办普通高中以及中等职业学校，各区可根据实际，在公平公正原则下，安排少量公办普通高中计划招收普通借读生。优化考生申请政策性借读生认定审核，尽量采取跨部门数据共享联审，减少证明材料。

八、进一步扩大中等职业学校招生自主权

（一）依照省高中阶段学校指导性招生任务要求安排中职招生计划。各区要加强与相关职能部门联系，采取调整规划、加快项目建设、落实经费保障等措施，努力扩大职业教育学位资源供给。

（二）中等职业学校须优先录取当年参加中考的考生，本市中考落榜考生，有愿望到中等职业学校就读且招生学校仍缺额的，可实行集中录取、多次补录等灵活多样的招生办法，具体补录办法由各区根据实际制定并报市招生部门备案。

（三）为满足我市产业发展对技术技能人才的需求，增强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允许中等职业学校在满足我市考生入学需求前提下，适度扩大招生范围，面向历届初中毕业生、未升学普通高中毕业生及退役士兵、进城务工人员及其随迁子女、返乡农民工、农村青年、下岗失业人员和在职职工等非应届初中毕业生群体招生，鼓励支持本市中等职业学校参加东西两翼、粤北山区、对口帮扶生源地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工作，在招生计划范围内实行注册入学。

（四）中等职业学校凭市、区招生部门审核的录取名单，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到所在地教育或人社部门办理相关学籍审批手续。凡需报省备案的中职学校新生录取名册，由市招生部门统一审核，按省规定办理有关手续。

（五）加强市中考管理系统和省中招服务平台衔接，市教育局在第四批录取后将相关数据统一导入省中招服务平台，各中等职业学校转为通过省中招服务平台进行后续操作。

九、其他相关要求

（一）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组织考试工作。

贯彻落实疫情常态化考试相关规定，制定应急预案，加强考务人员疫情防控培训，有效开展应急演练，落实考点、考场、设备设施预防性消杀，细化考试防疫流程，降低聚集风险。严格落实保密要求，加强人员管理，做好试卷运输、保管、领取、使用等各环节安全保密工作。强化考生考风考纪教育，落实巡考制度。根据2021年中考工作日程安排，加强领导，提前做好

各项准备。

（二）切实加强政策宣传引导。

加强学校领导及毕业班教师招生政策的辅导培训，做到政策掌握上下一致、宣传口径上下一致，多途径发布招生考试信息，为考生及考生家长提供报名、考试、录取等方面的咨询服务，指导学生选择和填报升学志愿。关注考生心理健康，及时做好落选生思想疏导和来信来访解释答复工作。

（三）规范办学行为。

严格执行课程计划，加强初中毕业班教学管理，不得违反规定提前结束课程和擅自删减非考试内容，不得乱编滥印中考复习资料，搞各种名目的模拟考试。切实改进评价方式，不得以考试成绩和升学率作为衡量学校教育、教学质量或考核教师的唯一标准，不得对学校的考试成绩排队，严禁炒作升学率和中考“状元”。

（四）增强考试招生保障能力。

加强考点统筹规划和建设，积极推进各科目考试考点建设（含计算机辅助考点），及时做好新增考点建设或原有考点改造的预算和立项工作，加快推进考点电子监控系统建设和考试网上巡查系统建设。优化考生暖心服务，为残疾考生提供必要条件和合理便利。

（五）强化监督检查力度。

严格执行招生考试工作各项规章制度，深入推进“阳光工程”，落实招生工作“四制度”“六公开”“六不准”“六监督”规定，加大信息公开力度，完善公开透明的招生工作机制，加大督促检查和违规处罚力度。各级教育部门要设立招生考试工作投诉电话，做好群众信访工作，接受社会监督。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收费规定，不得擅自立收费项目和提高收费标准，对违反规定乱收费的，追究相关领导和经办人责任。

附件：1. 佛山市 2021 年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时间安排

2. 佛山市 2021 年高中阶段学校招生计划设置和录取办法

3. 佛山市 2021 年中考主要工作日程安排表

4. 佛山市 2021 年高中阶段学校招生照顾录取政策

5. 佛山市 2021 年高中阶段政策性借读生一览表

佛山市 2021 年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时间安排

日期		考试时间		科目
6 月 26 日	下午	15:00—17:00	120 分钟	语文
6 月 27 日	上午	08:30—10:00	90 分钟	数学
		10:50—11:50	60 分钟	道德与法治
	下午	15:00—16:20	80 分钟	物理
6 月 28 日	上午	08:30—10:00	90 分钟	英语
		10:50—11:50	60 分钟	化学
	下午	15:00—16:20	80 分钟	历史

注：根据省教育考试院《关于 2021 年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时间安排的通知》（粤考院办〔2021〕6 号）制定。

佛山市 2021 年高中阶段学校招生计划设置和录取办法

一、招生计划设置

(一) 面向全市招生学校和招生计划。

根据佛山市政府和省教育厅相关文件的精神，结合我市实际，面向全市招生的学校和招生计划是：

1. 普通高中学校。

(1) 公办普通高中。

普通高中自主招生学校面向全市招生，包括 3 所卓越高中创建学校（佛山市第一中学、南海区石门中学和顺德区第一中学）、佛山市第三中学科技创新班，南海区狮山高级中学田径特长生，顺德区勒流中学武术特长生、顺德区伦教中学传媒特长生。同一所学校自主招生计划和体艺等各类特长特色类型招生计划合计数，不超过学校年度招生计划 10%。

佛山市第一中学的全部招生计划面向全市招生；佛山市第二中学、佛山市第三中学、南海区石门中学、南海区南海中学、顺德区第一中学、顺德区李兆基中学、三水区三水中学、高明区第一中学等 8 所公办普通高中学校，除指标生面向本区招生外，其他招生计划面向全市招生。以上学校简称为“佛山一中等 9 所学校”。

佛山市第四中学、佛山市荣山中学、禅城实验高级中学、佛山市实验中学、南海区狮山石门高级中学、南海区桂城中学、南海区九江中学、南海区第一中学、南海区艺术高级中学、顺德区郑裕彤中学、顺德区华侨中学、顺德区乐从中学、顺德区罗定邦中学、顺德区容山中学、顺德区北滘中学、三水区华侨中学、三水区实验中学、高明区纪念中学、高明区高明实验中学等 19 所公办普通高中 20% 的普通生招生计划面向全市招生。

禅城实验高级中学、南海区九江中学、南海区第一中学、南海区艺术高级中学、顺德区实验中学、三水区华侨中学、三水区实验中学、高明区纪念中学、高明区高明实验中学等 9 所学校根据市教育局核准的招生计划，面向全市招收艺术特长生。

佛山一中等 9 所学校招收体育、艺术特长生计划，须报市教育局审核批准后实施。

(2) 民办普通高中。

民办普通高中学校根据市教育局核准的公费生、民办生和特长生计划面向全市招生。民办普通高中招收特长生纳入统一管理。经批准的艺术类民办实验学校在核定的招生规模内自主设定特长生招生计划；其他民办高中招收特长生须经市教育局核准。

2. 中等职业学校。

适应佛山产业转型升级对高技能人才的需求，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率先构建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加快打造南方教育高地。加大职业教育宣传力度，提升中等职业教育吸引力，引导初中毕业生合理有序分流，巩固提高初中毕业生报考率。加强分类招生指导，完善招生计划和章程的审核公示制度。进一步扩大中职学校优质学位面向全市招生规模，鼓励各区将更多中职学校计划面向全市招生，有条件的区可申请全部放在第三批招生。

(1) 经省教育厅批准的“高职学段2年教学安排在中职学校”和“中高职贯通分段培养”、校企“三元融合五年贯通”、中高职衔接三二分段试点招生计划面向全市招生。

(2) 佛山市体育运动学校的全部招生计划面向全市招生。

(3) 各区中等职业学校(含技工学校)面向全市招生，其中省市“双精准”立项建设专业、省重点专业、中职特色专业(园林技术、珠宝玉石加工与营销、会展服务与管理、护理、学前教育、中餐烹饪与营养膳食等)、现代学徒制试点招生计划原则上全部招生计划面向全市招生，如确有特殊原因，经区教育局申报，市教育局同意，可按综合不少于50%比例确定相关专业面向全市招生。现代学徒制试点专业以市教育局公布的该年度现代学徒制试点专业名单为准。省重点及以上中职学校和市属技工学校经主管教育局(人社局)同意，可自愿申请对接产业需求紧缺专业面向全市招生。

3. 佛山市启聪学校职业高中班招生方案由学校制定，报市教育局批准后由学校组织实施。

(二) 公办普通高中招收指标生计划。

根据省教育厅关于“优质普通高中学校要安排不低于50%的招生名额，主要按初中学校在校生数，直接分配到区域内各初中学校(含民办)”(粤教基〔2020〕3号)的要求，佛山一中等9所学校，每所学校安排50%的普通生计划招收指标生；其中，佛山市第一中学指标生面向全市招生，其他8所学校面向区内招收指标生(简称“8所学校指标生”)。市招生办按生源比例将佛山市第一中学指标生计划分配到各区，各区负责把指标生计划分配到区内各初中学校；8所学校指标生的分配方案由各区制定。指标生录取分数线控制在不低于该高中学校普通生录取分数线15分以内，投档规则与普通生投档规则保持一致。佛山一中等9所学校未完成指标生计划的自动收回，并转为该招生学校的普通生计划面向全市投档录取。各区教育局要安排相关普通高中学校50%的普通生计划面向区内招收指标生。

(三) 普通高中补录计划。

在第二批结束后，市教育局根据公办民办普通高中招生计划剩余情况，在其核定公布的总招生计划内确定补录计划(计划未完成作废的除外)。市招生办划定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并公布计划，经批准补录的公办民办高中在规定时间内通过佛山市中考信息管理系统，公办高中面向区内、民办高中面向全市尚未被录取的考生统一征集志愿。

(四) 其它招生计划的编制工作由区教育局负责。

二、录取办法

（一）面向全市招生的批次。

普通高中自主招生、提前批、第一批、普通高中补录（民办高中部分）和第三批由市招生办将按照志愿批次层次设置的顺序，逐个批次（层次）投档录取，一个批次内所有层次全部投档录取完毕，该批次才算完成，才能进行下一个批次的投档录取工作，也即“结清一批，再启动下一批”。

1. 普通高中自主招生录取标准的确定。

试点学校自主招生方案突出对学生学科特长、创新潜质的考查，报市教育局审核批准后向社会公布，招生录取的各环节事项应及时向社会公开。考生只能选报一所自主招生学校。市招生办根据考生中考成绩、考生志愿、综合表现评定档案及综合评价结果进行投档：学生综合表现评定须达到B等级（含B等级）以上；卓越高中创建学校根据有效填报自主招生志愿考生中考文化科成绩（不含加分）平均分，划定该校自主招生最低控制线；各特长特色类型自主招生学校根据自主招生方案，划定该校自主招生文化科成绩最低控制线；符合控制线上考生按学校综合评价结果从高到低录取，综合评价结果相同时则采用“同分比较原则”录取；未能达到控制线的考生不予录取，参加提前批等批次录取；未完成自主招生计划自动收回，转为该校招生计划在后续批次招生录取。

2. 提前批（指标生除外）、第一批、普通高中补录（民办高中部分）学校录取标准的确定。

由市招生部门按1:1的比例划定各批次（层次）高中阶段学校最低录取控制线，并根据考生志愿的先后顺序和各高中阶段学校的招生计划，从高分到低分投档录取。国家级示范性普通高中录取学生综合表现评定结果在B等级（含B等级）以上。

（1）按各批次（层次）招生学校的总计划数，以一定比例划定该批次（层次）最低录取控制线。

（2）在各批次（层次）最低录取控制线上，根据考生志愿的先后顺序和各高中阶段学校的招生计划，从高分到低分按一定比例进行投档。

（3）投档时，先投第一志愿，若招生学校计划未满，则投第二志愿，第三志愿，……，依此类推。

（4）若招生学校在该批次（层次）的最低录取控制线上未完成招生计划，以5分为一个分数段，依次降分投档录取。

（5）在投档过程中，若招生学校计划数未名有两人或以上考生分数相同，则采用“同分比较原则”找出优先者。

3. 佛山一中等9所学校指标生录取标准的确定。

（1）指标生的基本条件：①必须是具有本市户籍或与本市户籍享有同等报考资格的应届初

中毕业生；②必须参加佛山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考试；③综合表现评定结果应在B等级（含B等级）以上；④具备在同一所初中学校连续就读三年学籍的档案资料。

(2) 指标生录取分数线控制在不低于该高中学校普通生录取分数线15分以内，各初中学校进入指标生最低录取控制线且符合指标生条件的考生，按志愿顺序从高分到低分投档录取分配到该初中学校的指标生名额。

(3) 在指标生投档过程中，若某普通高中学校在初中学校指标生计划数末名有两人或以上考生分数相同，则采用“同分比较原则”找出优先者。

(4) 佛山一中等9所学校在其指标生的最低录取控制线上未完成招生计划的，自动收回未完成计划数，并转为该招生学校的普通生计划进行投档录取。

4. “同分比较原则”的规则是：①比较是否符合优先录取政策；②比较综合表现评定等级，优先录取综合表现评定等级高的考生；③比较考试科目总分（不含加分）；④比较语文、数学、英语三科总分；⑤按语文、数学、英语、物理、化学、道德与法治、历史顺序比较单科成绩，直至找出优先者。

5. 确保普职招生比例大体相当，根据招生计划和考生成绩适当划定普通高中录取最低资格线，各类普通高中招生不得低于该最低资格线，合理引导学生有序分流。

6. 体育、艺术特长生（普通生）的招生录取标准另行通知。

7. 第三批中职学校（技工学校）招生投档参照普通高中普通生投档办法执行。

（二）面向区内招生的批次

第二批、第四批和普通高中补录（公办高中部分）的层次划分和相关学校的录取标准由各区自行确定，并报市招生部门备案。各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录取批次完成后，中职学校（技工学校）未完成招生计划实行注册入学招生。

（三）其他情况

随父母工作调动，户籍新迁入、无参加我市中考的外地考生，需要到我市公办普通高中就读的，必须持原地市级中考档案材料证明（考生报名登记表、中考成绩单、普通高中录取分数线）、户口簿及家长单位证明到区招生部门办理有关手续，这类考生由区招生部门根据实际安排到相应学校就读。

佛山市 2021 年中考主要工作日程安排

日期	工作内容
3 月 16 日—3 月 26 日	中考网上报名
5 月 21 日—5 月 31 日	网上填报志愿
6 月 26 日—6 月 28 日	全省统一考试
6 月 29 日—7 月 11 日	答题卡扫描 网上评卷 登分 公布成绩
7 月 12 日—7 月 19 日	普通高中录取（自主招生、提前批、第一批、第二批）
7 月 20 日—7 月 22 日	普通高中征集志愿和补录
7 月 23 日—7 月 25 日	中职学校录取（第三批、第四批）

注：如有调整另行通知，以最新文件为准。

佛山市 2021 年高中阶段学校招生照顾录取政策

根据国家和省市现行有关文件规定，下列各类应届毕业生在原总分的基础上，给予加分或优先投档录取。

一、驻“三类地区”、西藏自治区和“二类岛”以及在“高风险、高危害岗位”连续工作 3 年以上（含已工作并将连续工作 3 年以上）现役军人的子女，或者有子女后曾在该地区和岗位累计工作 5 年以上现役军人的子女，烈士子女，加 30 分投档录取。作战部队、驻“二类地区”和“第三类岛”连续工作 3 年以上（含已工作并将连续工作 3 年以上）现役军人的子女，或者有子女后曾在该地区和岗位累计工作 5 年以上现役军人的子女，“因公牺牲军人”及现役“残疾军人”的子女，以及“受到表彰奖励”现役军人的子女，加 20 分投档录取（须向军人所在师级单位政治部门提出书面申请，佛山军分区、佛山市教育局联合审核）。消防救援人员子女按《佛山市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人员及其子女教育优待实施细则》执行（佛山市应急管理局、市消防救援支队、市教育局联合审核）。

二、公安烈士子女加 20 分录取，公安英模、因公牺牲人民警察子女、一级至四级残疾人民警察子女考生加 10 分录取（须向佛山市公安局政治处提出书面申请，市教育局联合审核）。

三、户籍从少数民族聚居地迁入我市的少数民族考生加 10 分投档录取（须由区级以上招生考试主管部门凭考生户口所在地的基层户籍管理部门的户籍登记材料确认）。

四、具有佛山市户口的归侨青年、归侨子女、华侨在国内的子女和台湾学生加 5 分投档录取（华侨相关加分须有区级以上侨务证明；台湾学生须带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湾居民居住证或五年期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到区招生办申请，区教育部门、台湾事务部门联合审核）。

五、对父母双方户口均登记在我市农村村委会并依法领取《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的独生子女，或父母双方户口均登记在我市农村村委会的纯二女户的女孩，在初中应届毕业生并参加当年中考者加 5 分投档录取（须有区级以上计生部门证明）。

六、佛山市户籍复退军人（持有部队颁发的退役证件），经户籍所在区退役军人事务部门审核确认，其子女应届参加我市中考的，在投档过程“总分相同比较”时优先比较“复退军人子女”项，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

七、符合抗击疫情一线医疗卫生工作人员子女教育优待政策的考生（粤教基函〔2020〕11 号），投档过程中“总分相同比较”时，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

同一考生如符合多项照顾录取政策，只取加分且分值最高一项。凡申报照顾录取的考生，须出示各类证明材料的原件及复印件供学校审核、存档，学校必须将符合照顾录取的考生在学校或者有关媒体公示（学校公示时间为一周），再按程序报区以上招生部门审批。考生提交照顾录取申报材料的截止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18 日，逾期一律不再办理。

佛山市 2021 年高中阶段政策性借读生一览表

序号	类别	条件	报名提交基本材料	部门核查
1	优抚群体类	父母双方均为现役军人或支援边疆建设或从事地质勘探等长期野外工作，委托本市户籍居民照顾（监护）的适龄子女	市厅（局）级或军分区确认材料，子女与父母（或一方）同户的户口簿或子女与父母关系确认材料，委托监护公证书	
2		公安烈士、公安英模和因公牺牲、一级至四级因公伤残公安民警以及因公殉职基层干部的适龄子女	公安或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相关证明，子女与父母（或一方）同户的户口簿或子女与父母关系确认材料	
3		本市优抚对象的适龄子女	《佛山市优抚对象优待证》，本市监护人户口簿	
4		本市户籍居民合法收养的适龄子女	《收养登记证》，本市户籍收养人户口簿	
5		父母均长期患重病或失去监护子女能力的残疾人，委托本市户籍居民照顾（监护）的适龄子女	市民政局或市残联证明或区级以上医院危重病证明书，本市户籍照顾（监护）人户口簿，委托监护公证书	
6		符合《教育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进藏干部职工子女内地就学享受当地生源同等待遇的意见》规定的进藏干部职工适龄子女	子女与父母（或一方）同户的户口簿或子女与父母关系确认材料	教育部门向进藏干部派出单位确认核查身份
7	引进人才类	符合《佛山市重点产业人才引进培育暂行办法》规定，经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认定（或评定）的 A、B 类人才适龄子女	有效期内居住证，《佛山市引进人才子女教育服务申请表》；子女与父母（或一方）同户的户口簿或子女与父母关系确认材料	教育部门统一向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确认核查身份
8		符合《佛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大博士后工作扶持力度的意见》规定，本市博士后载体在站博士后及出站后留在本市工作的博士后适龄子女	有效期内居住证，《佛山市引进人才子女教育服务申请表》，子女与父母（或一方）同户的户口簿或子女与父母关系确认材料	教育部门统一向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确认核查身份

序号	类别	条件	报名提交基本材料	部门核查
9	引进人才类	本市按规定引进，并经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资格认定，具有博士研究生学位或副高以上专业技术职称人才适龄子女	有效期内居住证，引进人才的学历或职称证书，子女与父母（或一方）同户的户口簿或子女与父母关系确认材料	教育部门统一向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确认核查身份
10		在本市居住或工作的持有广东省人才优粤 A、B 卡的适龄子女	有效期内居住证，省人才服务主管部门核发的人才“优粤卡”，子女与父母（或一方）同户的户口簿或子女与父母关系确认材料	
11		符合《佛山市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实施意见》规定，我市新引进领军人才适龄子女	有效期内居住证，与父母（或一方）同户的户口簿或子女与父母关系确认材料	教育部门统一向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确认核查身份
12	投资贡献类	本市区级以上政府认可的有突出贡献的非户籍人士适龄子女	有效期内居住证，荣誉市民证书或区政府认可的证明，与父母（或一方）同户的户口簿或子女与父母关系确认材料	
13		在本市投资的项目竣工投产或开业、营业两年以上，项目投资额不低于 50 万美元的外商和港澳台人士或项目投资额不低于 200 万元人民币的非户籍人士适龄子女	有效期内居住证（外籍人士除外），法定验资机构（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事务所）出具的验资报告，工商营业执照，子女与父母（或一方）同户的户口簿或子女与父母关系确认材料	
14	境外群体类	在本市居住的华侨人士适龄子女	有效期内居住证，委托监护照顾的还需提供监护人户口簿及委托监护公证，子女与父母关系确认材料	教育部门向申请人收取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复印件；国外长期或永久居留证明（含中文翻译件）及中国驻外使领馆认证或公证文书复印件，并核对原件无误后向区侨务、外事部门确认核查身份

序号	类别	条件	报名提交基本材料	部门核查
15	境外群体类	在本市居住的台湾人士适龄子女	有效期内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湾居民居住证》或5年期《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其中只提供5年期《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的，还需同时提交父母在本市居住的有关证明；委托监护照顾的还需提供监护人户口簿及委托监护公证；子女与父母关系确认材料	区教育部门整理相关基本情况表（包括学生姓名、性别、出生日期、证件类型及号码、家长或监护人姓名、性别、出生日期、工作单位及职务、台湾居住地等），附佐证材料复印件，向区台湾事务部门确认核查身份
16	其它类	在本市同一区内连续居住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满5年以上（含5年），有固定住址、有合法就业或经营证明的非户籍人士适龄子女	在同一区内连续5年有效期居住证（或连续5年营业执照、或连续5年依法纳税证明），在同一区缴纳社保连续5年以上证明，子女与父母（或一方）同户的户口簿或子女与父母关系确认材料	考生可在报名页面登记家长办理社保及居住证的姓名、身份信息，市教育局和职能部门网上联合审核，如审核通过则无需提供居住证或社保纸质材料
17		父母一方是本市户籍的非户籍适龄子女	父（母）本市户籍户口簿，子女与非本市户籍的父母一方同户的户口簿，出生医学证明	
18	随迁子女	在本市具有合法稳定职业、合法稳定住所并连续3年以上持有我市居住证、在我市参加社会保险累计3年以上的进城务工和港澳人员，其子女在我市具有初中阶段3年完整学籍的应届毕业生	在佛山市内（可跨区）：连续3年有效期居住证，缴纳社保累计3年证明。子女与父母（或一方）同户的户口簿或子女与父母关系确认材料	考生可在报名页面登记家长办理社保及居住证的姓名、身份信息，市教育局和职能部门网上联合审核，如审核通过则无需提供居住证或社保纸质材料
附	过渡期类	持有本市有效期内居住证，2018年12月31日前（含当日）已获得住宅房屋权属证书（含房屋所有权证、房地产权证、不动产权属证书）或已备案购房合同，且住宅建筑面积不低于80平方米的非户籍适龄子女。该政策执行至2023年1月1日止。	有效期内居住证，住宅房屋权属证书（含房屋所有权证、房地产权证、不动产权属证书）或已备案购房合同，子女与父母（或一方）同户的户口簿或子女与父母关系确认材料	

说明：1. 所有证件、证书、证明都必须提供原件和复印件。2. 以上未涉及的其他特殊情况由区级教育行政部门根据有关政策予以确定。3. 考生及父母需要提供的证明材料，如有调整另行通知，以最新文件为准。

佛 山 市 教 育 局 文 件

佛教基〔2007〕18号

佛山市初中生综合表现评定实施方案 (试行)

为全面实施素质教育，深入推进基础教育课程改革，指导初中学校开展综合素质评价工作，根据《教育部关于积极推进中小学评价与考试制度改革的通知》、《教育部关于基础教育课程改革实验区初中毕业考试与普通高中招生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和《广东省基础教育课程改革实验区2006年初中毕业考试与普通高中招生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精神，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学生的成长记录为基础，以实现学生的自我认识、自我教育、自主发展为目的，从德智体美等方面综合评价学生的发展，逐步构建科学、全面的学生评价体系，努力培养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评定原则与内容

(一) 评定原则

坚持公平公开和实事求是的原则；坚持定性测评与定量测评相结合、过程测评与结果测评相结合、基本表现测评与特别表现测评相结合、自评与互评相结合的原则。

(二) 评定内容

以教育部《关于积极推进中小学评价与考试制度改革的通知》中的基础性发展目标为基本依据，结合我市初中生综合表现发展实际，共包括五个评价模块，即：(1)公民道德素养；(2)学习态度与能力；(3)实践与创新；(4)运动与健康；(5)审美与表现。

三、实施办法与步骤

(一) 初中生综合表现评定工作分为学期评定和毕业总评两部分

1. 学期评定

从初中一年级（即七年级）开始，以学期为单位，根据《佛山市初中生综合表现评定手册》

（以下简称《评定手册》，见附件五）要求，收集学生学期综合表现情况资料，对照综合表现评定标准及说明（见附件一），由班级综合表现评定小组负责实施学期评定具体工作，通过学生自评、同学互评和教师评定等程序，综合形成学生的学期综合表现评定等级。初三年级第二学期（即九年级第二学期）的学期评定工作应提前在4月初完成。

2. 毕业总评

在初中阶段六个学期综合表现评定的基础上，综合学生三年来的表现，形成初中毕业生综合表现总评定，填写《佛山市初中毕业生综合表现评定总表》（以下简称《评定总表》，见附件六），作为学生毕业标准和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录取的重要依据。从2007届初中毕业生起实施毕业生综合表现总评定。

（二）初中三年级学生综合表现评定工作实施步骤

1. 启动工作。初中三年级第一学期初，学校公示评定工作委员会成员名单、综合表现评定实施细则及具体工作程序，并报区评定工作领导小组备案（市直属学校报市初中毕业生综合表现评定工作领导小组备案）。学校评定工作委员会提出班级评定小组成员名单，并在班级内公示。

2. 宣传培训。学校就综合表现评定的意义、内容、标准、方法、过程、制度等，组织教师、学生和家长进行学习，做好宣传动员和培训工作。

3. 资料整理。4月上旬，在完成初三第二学期的学期评定工作后，初三年级的班级评定小组依据学生《评定手册》积累的资料，对学生三年来的个人兴趣特长、获奖情况及各模块毕业等级等资料进行汇总、整理，经核定确认后填写《评定总表》。

4. 学生自评。4月下旬，每位毕业生根据《评定手册》，对自己三年来的发展情况进行自我评定，在《评定总表》上写出不超过200字的描述性评语。

5. 教师评定。5月上旬完成。

(1) 班级评定小组的教师，依据《评定手册》中初中阶段六个学期的模块单项总评等级情况，确定每个毕业生各模块的毕业等级和每个毕业生初中阶段综合表现评定等级。

(2) 班主任在班级评定小组教师的参与下，综合《评定手册》各种信息，在《评定总表》上客观、公正、准确地对学生三年发展情况写出整体描述性评语，突出学生的特点、特长和潜能，反映其进步和发展状况。

6. 结果审核。评定结果评出后，5月10日前，学校评定工作委员会对评定结果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并在《评定总表》上盖公章确认。

7. 结果反馈。5月15日前，学校及时将评定结果反馈给学生个人及其家长，家长审阅后再将审阅意见反馈给学校。整个评定工作要求在5月20日前完成。

8. 监督与投诉。教师、学生和家长如发现在班级的综合表现评定过程中有不公正的行为，可向学校评定工作委员会及有关部门申诉或举报，学校及有关部门应及时进行调查与处理。

四、评定结果的呈现与应用

(一) 评定结果的呈现

1. 评定结果以等级呈现

(1) 维度中公民道德素养、学习态度与能力、实践与创新、运动与健康、审美与表现五个模块以及模块单项总评等级分为A（优秀）、B（良好）、C（合格）、D（不合格）四个等级。

(2) 综合表现评定总等级（包括各学期总等级和初中阶段总等级）分为A（优秀）、B（良好）、C（合格）、D（不合格）四个等级。

2. 等级评定依据

(1) 《评定手册》中“模块单项总评”是按照“自评”、“互评”和“师评”的权重比例（3:3:4），根据各学期模块单项总评分值表（附件二）确定等级。

(2) 《评定手册》中“学期综合表现评定等级”是根据“模块单项总评”五个模块的等级和综合表现评定等级分值表（附件三）确定等级。

(3) 《评定总表》中五个模块的“毕业等级”是根据初中阶段六个学期“模块单项总评”和初中阶段模块单项毕业等级分值表（附件四）确定等级。

(4) 《评定总表》中“初中阶段综合表现评定等级”是根据该表五个模块“毕业等级”，按照综合表现评定等级分值表确定等级。

(5) 对综合表现评定为D等级的应特别慎重，必须将学生的材料提交学校评定工作委员会进行审核，并报区评定工作领导小组核准。

3. 评语：包括学生自我评语和教师综合性评语。

4. 证明材料：学生个人特长和获奖情况记录等。

(二) 评定结果的应用

1. 初中阶段综合表现评定须达到C等级以上的学生才允许毕业。

2. 作为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录取的重要依据之一。在学生学业考试成绩相同的情况下，初中阶段综合表现评定等级高者优先录取。

五、组织领导

(一) 市教育局成立初中生综合表现评定工作领导小组，主要负责领导、指导全市的初中生综合表现评定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教育局基础教育科，负责综合表现评定的日常工作。

(二) 各区教育局相应成立初中生综合表现评定工作领导小组。主要负责制订本区初中生综合表现评定具体实施方案和工作细则，对学校评定工作进行指导；对评定者进行培训；监控评定过程；接受申诉和举报；对评定过程中的违规行为进行查处；组织总结和交流，及时研究解决实施初中生综合表现评定过程中出现的新情况和新问题。

(三) 初中学校成立以校长为主任的初中生综合表现评定工作委员会，主要负责制定学校评定工作的具体实施细则与具体程序，对校内各班级评定工作进行指导，监督评定过程，接受咨询、投诉和举报，及时纠正评定中的错误，解决存在问题。

初中学校各班级成立以班主任为组长、任课教师和学生代表参加的班级学生综合表现评定小组，主要负责本班学生综合表现评定的具体工作。

六、保障制度

为保障初中生综合表现评定工作的顺利推进，各区教育局要建立和完善公示制度、诚信制度、培训制度、监督制度、复议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充分体现公开、公平、公正原则。

(一) 公示制度。初中生综合表现评定的内容、方法、程序等，要提前一周进行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二) 诚信制度。建立初中生综合表现评定的诚信机制，采取有效措施，督促有关人员严格履行诚信责任和义务。

(三) 培训制度。教育行政部门要通过各种措施，对参与初中生综合表现评定的工作人员进行培训，提高其职业道德水平和初中生综合表现评定工作的能力，以确保评定结果的可信、有效和公平。

(四) 监督制度。各区初中生综合表现评定工作领导小组要对学校的初中生综合表现评定工作等进行监督，实行领导责任制。学生、家长、教师和其他社会人士如发现学校在初中生综合表现评定工作中有不公正的行为，可以向区初中生综合表现评定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提出投诉。教育行政部门全面负责初中生综合表现评定工作，要全程监控各项工作的进程，充分了解和分析情况，不断总结经验，对出现的问题及时予以处理。市、区、学校三级要设立并对外公布投诉电话，接受群众监督。市教育局投诉电话：83205062。

(五) 复议制度。学生、家长、教师和其他社会人士若对综合表现评定结果有异议的，可直接向初中学校提出申诉，学校初中生综合表现评定工作委员会必须认真对待他们的申诉，在认真调查的基础上，实事求是地作出恰当处理，并及时向申诉人反馈。

学生、家长、教师和其他社会人士若对学校的复议不服的，可向区初中生综合表现评定工作领导小组提出申诉，由区初中生综合表现评定工作领导小组作出进一步的处理，并及时向申诉人反馈。

学生、家长、教师和其他社会人士若对区初中生综合表现评定工作领导小组的复议不服的，可向市初中生综合表现评定工作领导小组提出复议要求，市初中生综合表现评定工作领导小组将组织复议。复议机构设在市教育局基础教育科，联系电话：83205091。

(六) 责任追究制度。对在初中生综合表现评定中弄虚作假、徇私舞弊等因工作失职而造成重大影响的违纪行为将严肃处理，教育行政部门要把违纪处理情况及时予以通报并载入相关档案。

七、其他事项

(一) 各区要根据本方案各评定模块所列的评定要素、关键表现作为线索和提示，在此基础上进行充实和完善，按照《佛山市初中生综合表现评定指标体系》、《佛山市初中生综合表现评定手册（样式）》以及初中三年级学生综合表现评定工作实施步骤，制定出适合本地实际的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综合表现评定工作细则。

(二) 各区要根据本地实际，加强管理，保证优秀等级比例适应当地教育资源情况。原则上，学校要将优秀等级的比例控制在 40%以内。

(三) 综合表现评定适合学生成长全过程，学校每学期要通过一系列活动落实各个模块的评定，并详实地记录在册，不断完善学生成长记录袋的内容。

(四) 初中生综合表现评定工作实行信息化手段管理，学期评定与毕业总评工作在计算机网络系统中完成。

附件：佛山市初中生综合表现评定指标体系

佛山市教育局办公室

2007 年 4 月印发

综合表现评定标准及说明

(一) 公民道德素养

要素	关键表现及等级评定			
	A (优秀)	B (良好)	C (合格)	D (不合格)
道德品质	1、有强烈的爱国情感和表现。	1、有较强的爱国情感和表现。	1、基本能参加升国旗活动。	1、经常不参加升降国旗活动或不严肃认真；或者有损害国家荣誉的行为。
团队精神	2、真诚待人，言行一致，表里如一，守信用，不作弊。	2、诚实，有正义感，不损人利己。	2、对于正义的事情有所坚持，但不能对不良现象进行批评，有时不够诚实。	2、时有欺骗和作弊行为，经常言行不一。
法纪观念	3、尊敬师长，乐于助人，与同学友好相处；积极参加集体活动，善于与他人合作共同完成任务，有较强的团队意识和集体协作精神；集体荣誉感强，个人利益服从集体利益，能够为实现集体目标而付出。	3、尊敬师长，团结同学；能按要求认真参加集体活动；有一定的协作精神，能为同学服务；集体荣誉感较强，能服从集体利益，不做有损集体的事情。	3、知道尊敬师长，但有时有不尊敬师长的言行，对同学不够关心，与同学关系不够融洽；尚能参加集体活动，但欠热心，有时有不顾集体利益的言行；对于集体分配的事情尚能完成，但合作意识不强。	3、常有不尊敬师长的言行，与同学关系紧张；不认真参加或经常缺席集体活动；集体观念淡薄，协作精神差，自由散漫，曾多次损害集体荣誉。
环保意识	4、积极参加各种社会公益活动或义工活动；自觉遵守社会公德和公共秩序，爱护公物，自觉维护社区、校园和教室等公共场所的环境卫生。	4、经常参加公益活动或义工活动；遵守社会公德和公共秩序，爱护公物，维护环境卫生。	4、对社会公德有认识，能参加公益活动或义工活动，但对校园环境和教室卫生不够关心。	4、不遵守社会公德；很少参加或不参加社会公益活动；不爱护公物，时有损害周边环境的行为。
	5、自觉遵守法律法规、中学生日常行为规范和校纪，抵制不良诱惑，无违法违纪行为；勇于进行批评和自我批评，善于同不良行为作斗争，严于律己，积极向上。	5、法纪观念较强，能遵守法律法规和校纪，日常行为表现基本符合中学生日常行为规范要求。能抵制不良诱惑，无违法违纪行为，能进行批评和自我批评。	5、基本能遵纪守法，但法纪观念不够强；知道按中学生日常行为规范要求自己，虽有违反行为规范行为，但能接受批评，愿意改正。	5、对各项法律法规和学校的规章制度知之甚少，法纪观念淡薄，时有不符合中学生日常行为规范的现象或有法定严重不良行为，曾受到学校通报批评或受过学校以上处分。
	6、自觉亲近自然、爱护环境、勤俭节约、珍惜资源。	6、愿意亲近自然，注意爱护环境、勤俭节约、珍惜资源。	6、尚能亲近自然、爱护环境，未能勤俭节约、珍惜资源。	6、不甚爱护环境、勤俭节约，浪费资源。
说明	<p>1、法定不良行为：①旷课、夜不归宿；②携带管制刀具；③打架斗殴、辱骂他人；④强行向他人索要财物；⑤偷窃、故意毁坏财物；⑥参与赌博或者变相赌博；⑦观看、收听色情、淫秽的音像制品、读物等；⑧进入法律、法规规定未成年人不适宜进入的营业性歌舞厅等场所；⑨其他严重违背社会公德的不良行为。</p> <p>2、法定严重不良行为：①纠集他人结伙滋事，扰乱治安；②携带管制刀具，屡教不改；③多次拦截殴打他人或者强行索要他人财物；④传播淫秽的读物或者音像制品等；⑤进行淫乱或者色情、卖淫活动；⑥多次偷窃；⑦参与赌博，屡教不改；⑧吸食、注射毒品；⑨其他严重危害社会的行为。</p>			

(二) 学习态度与能力

要素	关键表现及等级评定			
	A (优秀)	B (良好)	C (合格)	D (不合格)
学习兴趣	1、有强烈的求知欲和好奇心,积极参与学习活动。 2、有良好的学习习惯,能够制定有效的学习计划和策略。 3、善于提出问题和解决问题,善于在学习中总结与反思。	1、学习态度端正,能够按要求参加与学习有关的活动。 2、能克服学习中的困难;能按时独立完成作业。 3、学习有计划、有总结。	1、能按时到校学习,但学习热情不高。 2、基本上能完成学习任务,但不善于总结学习上的得失。	1、学习态度不端正,经常迟到、旷课。 2、学习无计划、无总结。 3、经常不能完成学习任务。
学习方法				
探究能力				
平时成绩	由7—9年级前五个学期期末的总平均成绩构成(不含体育、艺术与信息技术成绩)。按百分制计算,80分以上为A等,70分—79分为B等,60分—69分为C等,60分以下为D等。			
说明	初中阶段在省教育部门统一组织的学科竞赛中(语文、数学、英语、物理、化学、生物、历史、地理)获得市级二等奖以上的学生,可直接认定为A等。			

(三) 创新与实践

要素	关键表现及等级评定			
	A (优秀)	B (良好)	C (合格)	D (不合格)
创新意识	1、热爱劳动,珍惜劳动成果;积极参加公益劳动,养成生活自理和家务劳动的习惯与技能;理化生实验考查成绩优秀。 2、有较强的思考能力,常有自己的观点和见解。 3、具有强烈的探究学习愿望,积极参加综合实践活动,合作学习。 4、积极撰写论文、研究报告、倡议书,积极参与小发明、小制作、电脑作品等各类竞赛,并能够灵活展示学习成果。 5、了解信息技术与现代生活、社会发展的关系,信息技术考试成绩优秀。	1、经常参加公益劳动,基本能料理个人生活及承担力所能及的家务劳动;理化生实验考查成绩良好。 2、有一定的独立思考能力,能发表不同观点。 3、有探究学习的愿望和参加课综合实践活动的兴趣。 4、有撰写论文、研究报告的能力,能以多种形式如小发明、小制作、电脑作品等方式展示学习成果。 5、能认识信息技术与现代生活、社会发展的关系,信息技术考试成绩良好。	1、能参加公益劳动,料理个人生活及家务劳动能力不够;理化生实验考查成绩合格。 2、不习惯独立思考,不敢于发表不同观点。 3、参加综合实践活动,基本上能完成学习任务。 4、信息技术考试成绩合格,初步具备信息技术素养和操作能力。	1、经常不参加公益劳动,料理个人生活及家务劳动能力差;理化生实验考查成绩不合格。 2、思维不活跃,默守陈规,人云亦云。 3、缺乏探究学习愿望和兴趣,基本没有参加综合实践活动。 4、没有学习与掌握信息技术的愿望,考试成绩不合格。
创造能力				
实践能力				
信息技术运用				
说明	1、学生理化实验考试与信息技术考试成绩可作为评定的主要依据; 2、初中阶段在省教育部门统一组织的计算机竞赛、电脑制作竞赛和市青少年科技创新竞赛中获得市级二等奖以上的学生,可直接认定为A等。			

(四) 运动与健康

要素	关键表现及等级评定			
	A (优秀)	B (良好)	C (合格)	D (不合格)
体质与健康	1、自觉参加体育与健康课的学习,有良好的体育锻炼习惯和参加运动的能力。 2、体育与健康考查、体育毕业考试成绩为优秀。 3、适应中学的学习环境和学习要求。 4、准确把握升学选择的方向。 5、了解自己,会克服青春期的烦恼,会调节和控制自己的情绪,会抑制自己的冲动行为。 6、认识自我,客观地评价自己,积极与同学、老师和家长进行有效的沟通。 7、适应生活和社会的各种变化,对挫折有良好的耐受能力。	1、自觉参加体育与健康课的学习,有体育锻炼习惯和参加运动的能力。 2、体育与健康考查、体育毕业考试成绩为良好。 3、基本适应中学的学习环境和学习要求。 4、较好把握升学选择的方向。 5、基本了解自己,通常会克服青春期的烦恼,通常会调节和控制自己的情绪,通常会抑制自己的冲动行为。 6、基本认识自我,能较客观地评价自己,与同学老师和家长进行有效的沟通。 7、基本适应生活和社会的各种变化,对挫折有耐受能力。	1、能参加体育与健康课的学习,参加课外体育锻炼。 2、体育与健康考查、体育毕业考试成绩为合格。 3、逐步适应中学的学习环境和学习要求。 4、尚能把握升学选择的方向。 5、尚能了解自己,有时会克服青春期的烦恼,有时会调节和控制自己的情绪,有时会抑制自己的冲动行为。 6、尚能认识自我,有时能客观地评价自己,与同学、老师和家长有沟通。 7、逐步适应生活和社会的各种变化,对挫折尚有耐受能力。	1、经常不参加或不自觉参加体育与健康课的学习。 2、体育与健康考查、体育毕业考试成绩为不合格。 3、尚未适应中学的学习环境和学习要求。 4、尚未把握升学选择的方向。 5、不甚了解自己,未会克服青春期的烦恼,未会调节和控制自己的情绪,未会抑制自己的冲动行为以至做出错误行为。 6、不甚认识自我,未能客观地评价自己,与同学、老师和家长沟通有困难。 7、尚难适应生活和社会的各种变化,对挫折尚欠耐受能力。
心理健康				
健康生活方式				
说明	1、学生体育毕业考试成绩可作为主要评定依据; 2、初中阶段获得市级以上体育比赛(竞技类必须由同级教育和体育行政部门共同认定)单项前6名或集体项目前6名的主力队员,可直接认定为A等; 3、学生无故缺席体育与健康课、课间操(早操)、课外体育活动,三年内累计超过应出勤次数的1/10,或因病、事假缺勤,三年内累计超过1/3者,此项目评定为D等。			

(五) 审美与表现

要素	关键表现及等级评定			
	A (优秀)	B (良好)	C (合格)	D (不合格)
审美情趣	1、音乐、美术等艺术性表现活动测评成绩优秀。 2、对艺术实践活动有浓厚的兴趣,积极参与各类艺术实践活动,有校级或校级以上获得成绩或奖励的证据。	1、音乐、美术等艺术性表现活动测评成绩良好。 2、能参与各类艺术实践活动,有校级或校级以上获得成绩或奖励的证据。	1、音乐、美术等艺术性表现活动测评成绩合格。 2、参与各类艺术实践活动。	1、音乐、美术等艺术性表现活动测评成绩不合格。 2、缺乏对艺术实践活动的兴趣。
艺术活动与表现				
说明	初中阶段在教育部门统一组织的艺术类比赛、演出中,个人(含集体节目)获得市级二等奖以上的学生,可直接认定为A等。			

佛山市第一中学 2021 年招收指标生实施办法

为推进培养模式多样化，探索发现和培养创新人才途径，推进公办优质普通高中招生“指标到校”工作，充分发挥优质普通高中部分招生名额合理分配（以下简称指标生）导向作用，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全面深入实施素质教育，佛山市第一中学 2021 年继续面向全市招收指标生。具体实施办法如下：

一、指标生名额分配办法

根据《佛山市 2021 年高中阶段学校招生考试工作意见》（佛山教招〔2021〕5 号）要求，佛山市第一中学安排 50% 的普通生计划面向全市招收指标生，50% 的普通生计划即 480 人，按各区应届初中毕业生生源比例分配到五个区，各区指标生分配名额如下：禅城区 53 人，南海区 175 人，顺德区 177 人，三水区 45 人，高明区 30 人；各区教育局应将指标生名额按每校至少 1 人的规定分配给区内各个初中学校（包括公办学校和民办学校）。

二、指标生条件

- （一）具有本市户籍初中应届毕业生及享有同等报考资格的考生。
- （二）必须参加佛山市 2021 年高中阶段学校招生考试。
- （三）综合表现评定结果应在 B 等级（含 B 等级）以上。
- （四）在同一所初中学校连续就读三年学籍的档案资料。
- （五）所在初中学校没有违反办学行为规范。

三、录取办法

（一）指标生的报名、填报志愿、考试、录取时间及程序遵循全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考试的统一安排。

（二）指标生按正取生录取。指标生的录取在佛山市第一中学普通生分数线划定后，降 15 分划定指标生录取最低控制线，再根据考生中考成绩及志愿顺序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

（三）佛山市第一中学未完成的指标生计划自动转为普通生计划进行录取。

（四）具有指标生分配名额的初中学校，所分配的名额没有完成的，名额自动失效，不再补录。

四、组织要求

（一）各区教育局拟定本区内指标生名额分配方案。

（二）各区教育局应在 2021 年 5 月 11 日前确定接受指标生分配的初中学校名单，予以公示，对于违反办学行为规范的初中学校，取消分配指标生资格。各区在 5 月 16 日前将公示后的学校名单报送市招生办审批，市招生办在中考填报志愿前发文公布。

（三）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应加大对招收指标生工作的监督管理力度，制定有效措施，坚决抵制弄虚作假行为，杜绝各种违规现象。

佛 山 市 招 生 办 公 室

佛招办〔2021〕23号

佛山市招生办公室关于做好我市 2021 年高中阶段学校招生 志愿填报工作的通知

各区招生办：

根据《广东省 2021 年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录取工作实施办法》《佛山市教育局关于进一步推进我市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和《佛山市 2021 年高中阶段学校招生考试工作意见》精神，为做好今年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志愿填报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填报时间

考生填报志愿时间为 5 月 21 日~27 日，报名点审核志愿数据时间为 5 月 28 日~31 日。

二、填报方式

各区可根据实际情况采取考生自行上网填报和中学集中填报两种方式。区、中学、考生按分级管理权限，凭账号及密码登录佛山市中考信息管理系统 (<http://zsks.edu.foshan.gov.cn>) 进行志愿填报工作（志愿填报流程详见附件 1）。

三、批次安排

我市今年中考志愿依照“结清一批，再启动下一批”原则，招生部门按志愿设置的顺序，分批次分层次投档录取。在各批次中，普通高中自主招生批次、提前批、第一批、普通高中补录和第三批批次由市统一设定，第二批和第四批由各区根据实际设定，每批次内再划分若干个层次。具体安排如下：

（一）普通高中自主招生批次。

（二）提前批次。包括佛山一中等 9 所学校的普通生、特长生、指标生、指标生未完成计划转为普通生。

（三）第一批次。包括面向全市招生的特长生（普通生）；除提前批学校外，面向全市招生的公办普通高中普通生；面向全市招生的民办普通高中公费生。

（四）第二批次。包括区内招生公办普通高中（含普通生、指标生等）；民办普通高中民办生（即原第三批民办普通高中民办生提升至第二批，按比例分配至各区，纳入各区面向区内招生计划，具体层次由各区根据实际设置）。

（五）普通高中补录批次。包括公办普通高中剩余计划面向区内招生，民办普通高中剩余计划面向全市招生。

（六）第三批次。包括面向全市招生的中高职教育贯通实验班、三二分段中高职衔试点；市中心业余体校高中班和市体育运动学校；面向全市招生的中等职业学校专业（含技工学校）。

(七) 第四批次。包括部、省属及外地在我市招生的公民办中等职业学校(含技工学校)和市、区属公民办中等职业学校(含技工学校)。具体层次由各区根据实际进行设置。

四、录取办法

各普通高中学校的普通生、指标生、指标生未完成计划转普通生等类型的录取办法详见《佛山市2021年高中阶段学校招生考试工作意见》(佛山教招〔2021〕5号)。自主招生录取办法详见《佛山市教育局关于做好2021年普通高中自主招生试点工作的通知》(佛山教招〔2021〕11号)及各相关学校招生工作方案。体育、艺术特长生的招生办法详见《佛山市教育局关于做好佛山市2021年招收艺术特长生术科考试工作的通知》(佛山教招〔2021〕7号)和《佛山市教育局关于做好佛山市2021年招收体育特长生术科考试工作的通知》(佛山教招〔2021〕8号)。

各中职学校(技工学校)招生投档方法与普通生类似。为确保普职招生比例大体相当,市招生办根据招生计划和考生成绩适当划定普通高中录取最低资格线,合理引导初中毕业生有序分流;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录取批次完成后,中职学校(技工学校)未完成招生计划实行注册入学,实行自主招生。

五、组织管理

(一) 市招生办负责志愿填报工作的整体组织与协调,保障网络安全与数据库安全,统一编制《佛山市2021年高中阶段学校招生报考指南(电子版)》(以下简称《报考指南》),并在有关网站上及时发布招生生源计划,做好考生志愿填报的指导工作,在网上监控各区志愿填报的进度,指导各区处理志愿填报过程中存在的问题。

(二) 各区招生考试机构负责区内各学校志愿填报工作的组织协调,及时全面公布招生生源计划,加强对各学校招生政策辅导和培训,确保政策掌握上下一致、宣传口径上下一致。积极配合面向全市招生的学校跨区宣传,在区教育部门的统一安排下,有序地接受中职学校(含技工学校)和中高职贯通的高职院校进校宣传。加强舆情监控,防范招生诈骗、虚假宣传等有害信息传播。在网上监控各中学志愿填报的进度,并妥善处理考生志愿填报过程中存在的问题。

(三) 各中学负责加强招生政策的宣传引导,发送市招生办公室编制的《报考指南》给区内每一位中考考生,组织本校考生全面准确了解今年中考招生政策、志愿批次设置、录取原则及招生学校计划情况等,为考生及家长提供填报志愿的咨询服务,指导并组织本校考生科学、合理填报志愿,监控本校考生志愿填报的进度,并帮助考生解决在志愿填报中出现的实际问题,加强考生身份验证,严防志愿被篡改。

六、工作要求

(一) 在考生填报志愿前,各级招生考试机构和学校应认真做好宣传发动工作,要全面、及时地将当年的招生规定、计划及《报考指南》等资料发至考生。考生必须认真阅读上述资料和佛山招考网的最新公告,详细了解志愿批次设置和录取顺序安排、录取原则和计划勘误等变化,明白各批次招生生源计划情况,根据自身实际,在规定期限内通过佛山市中考信息管理系统填报志愿,并对自己所填报志愿的准确性负责。具有本市户籍跨区就读的应届毕业生在填报志愿时可选择学籍所在区的招生批次学校,或者选择户籍所在区的招生批次学校。凡因志愿填报不合理而造成不良后果的,考生本人必须承担责任;凡是按志愿录取的,任何单位或个人不得更改录取的学校;录取后逾期不报到的,将视为放弃当年录取资格。此外,考生必须保管好个人密码,凡因密码外泄而导致报考志愿被他人更改及其他后果的,均由考生本人承担责任。

(二) 各区、各报名点在组织考生填报志愿时,需特别提醒考生注意:一是公办和民办学校实行同步招生,考生志愿必须通过佛山市中考信息管理系统填报;二是积极动员符合指标生基本条件的考

生填报指标生志愿，增加录取机会；三是填报志愿时不同批次层次之间，以及同一层次内不同学校之间，应有合理的梯度，以提高被录取机会；四是注意学费标准，民办高中学校“合作项目”（含国际课程班）收费较高，务必结合自身家庭经济情况谨慎填报；五是在第二批录取结束后，未被录取的考生要密切留意市、区教育部门网站公告，达到补录资格线等要求的考生，可在规定时间内上网填报征集志愿，由市招生办统一安排补录。

（三）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涉考生自主填报志愿，严禁强迫考生报考本校或某些指定学校的行为；严禁违背考生意愿，代考生填报或擅自更改考生填报的志愿；严禁剥夺考生的知情权，隐瞒市招生办公布的各类招生生源计划或不发送市招生办编制的《报考指南》。各区发给考生预填的志愿表中，面向全市招生批次的“录取批次、层次”文字栏内容不得随意更改（含自主招生、提前批、第一批和第三批等，详见附件2）。如有违反，一经查实，将给予通报批评，并追究负责人和当事人的法纪责任。

（四）学校必须建立严格的校对制度，并妥善保管考生纸质档案。学校在收回志愿表时应检查是否收齐了每位考生的志愿表及签名是否完整。如有错漏或更改，必须重新打印，并由考生及家长（监护人）重新签名确认。

（五）各相关职能机构在网上填报志愿工作开展前，要切实做好各项准备工作，做到“组织到位、人员到位、设备到位”。进一步强化安全意识，做好病毒防范等工作。合理安排网上填报志愿时间，避免集中在截止时间临近前填报，避免网络阻塞等问题发生。在志愿填报过程中若出现问题，相关区招生部门、学校管理员请及时与上级招生部门联系。相关招生办联系电话如下：

禅城区：82340110；南海区：86332355；顺德区：22835777；三水区：87782686；高明区：88282396；市招生办：83205077。

- 附件：1. 佛山市2021年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志愿填报流程
2. 佛山市2021年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志愿表

佛山市招生办公室
2021年5月10日

佛山市 2021 年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志愿填报流程

一、考生填报志愿前须查阅佛山市教育局《2021 年全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生源计划》，并留意佛山招考网相关招生生源计划勘误情况。

二、考生应预先填好《佛山市 2021 年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志愿表》（见附件 2），该表由各区招生考试机构负责提供，考生也可以通过佛山市招考网下载。

三、考生在规定时间内登录佛山市中考信息管理系统，依照事先填好的《佛山市 2021 年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志愿表》选择各录取批次的学校（专业）代码。

四、考生在提交已填报的志愿前，必须仔细核对，确认无误后才提交。志愿填报期间，考生可凭准考证号和密码，重新登录指定网站，修改志愿信息，志愿填报时间截止后，考生只能查询志愿填报结果而不能修改。

五、考生网上填报志愿时间截止后，由各中学（报名点）统一打印志愿表给考生校对，考生必须再次认真核对，并由考生及家长签名确认，如有任何更改，必须重新打印并重新签名确认。考生签名确认的报考志愿表存入考生档案。

六、各中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数据审核工作，并及时将遗留问题报区招生办处理。志愿信息一经确认和审核完毕，任何人不得更改。

佛山市 2021 年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志愿表(1)

准考证号		姓名		报名点	
考生类别		户籍		借读生类别	
志愿所属区		是否具有指标学校连续三年学籍			
录取批次、层次		序号	学校及专业代码	学校及专业名称	
普通高中自主招生		1			
提前批	佛山一中等 9 所学校（普通生）、 广东实验中学（创新人才）	1			
		2			
	佛山一中指标生	1			
	8 所学校指标生	1			
	佛山一中等 9 所学校指标生未完 成计划转为普通生	1			
		2			
		3			
佛山一中等 9 所学校体育艺术特长生	1				
第一批	面向全市招生的艺术特长生（普通生）	1			
		2			
	面向全市招生的公办普通高中 （普通生），面向全市招生的民 办普通高中（公费生）	1			
		2			
		3			
		4			
		5			
6					
第二批	区内招生的普通高中（含民办 生，按区制定的录取细则填报）	1			
		2			
		3			
		4			
		5			
		6			

本人已认真阅读佛山市招生办公室编制的《报考指南》及佛山招考网公告，详细了解志愿批次设置和录取顺序安排及录取原则和计划勘误等变化，本人对所填报的志愿负责。

考生签名：

家长（监护人）签名：

2021 年 月 日

佛山市 2021 年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志愿表(2)

准考证号		姓名		报名点	
考生类别		户籍		借读生类别	
志愿所属区		是否具有指标学校连续三年学籍			
录取批次、层次		序号	学校及专业代码	学校及专业名称	
普通高中补录		1	待定，预计 7 月 20 日左右公布		
		2			
		3			
第三批	面向全市招生的中高职教育贯通实验班、中高职衔接三二分段试点专业	1			
		2			
		3			
		4			
		5			
		6			
	面向全市招生的市中心业余体校高中班、市体育运动学校	1			
		2			
	面向全市招生的中等职业学校（技工学校）	1			
		2			
		3			
		4			
		5			
		6			
	第四批	部、省属及外地在我市招生的和市、区属公民办中等职业学校（含技工学校）（按区制定的录取细则填报）	1		
			2		
			3		
			4		
5					
6					

注：第二批录取结束后进行普通高中征集志愿和补录，相关安排另行通知。

本人已认真阅读佛山市招生办公室编制的《报考指南》及佛山招考网公告，详细了解志愿批次设置和录取顺序安排及录取原则和计划勘误等变化，本人对所填报的志愿负责。

考生签名：

家长（监护人）签名：

2021 年 月 日

第二部分 填报志愿热点问答

我市 2021 年高中阶段学校招生考试（简称“中考”，下同）志愿填报工作将于 5 月 21 日至 31 日进行，让广大考生、家长和社会更好地了解中考志愿设置顺序及投档录取原则，最大限度地降低考生填报志愿的风险，提高志愿填报的有效性和针对性，更好地维护广大考生的切身利益，切实维护中考招生公平公正，特意将今年中考填报志愿及投档录取的有关问题汇编一起，供考生、家长及关心中考工作的热心人士参阅。

一、家长如何做好指导子女填报升学志愿工作？

答：初中毕业生阅历较浅，在升学问题上可能尚未形成成熟的看法，填报志愿时，需要得到家长的指导。为此，建议家长们做到：

1、搜集掌握第一手资料，领会招生政策。家长可通过市招生办免费发给每个考生手里的中考报考指南（电子版）、佛山招考网、各学校主页、新闻媒体等方式搜集相关材料，认真阅读，掌握招生政策，明白批（层）次设置的意义和录取原则以指导考生。

2、选择和自己子女知识水平相当的学校。选择录取成绩要求和子女知识水平相当的学校是报考成败的关键。家长要客观地评估自己子女的学习水平。不要仅仅以一两次模拟考试的成绩为依据，而应结合平时的基础全面看待子女的学习成绩，建议适当听取班主任意见。以免估计过高，愿望落空，或估计过低，错失机会。

3、不搞包办代替。家长指导子女填报志愿，不能划定条条框框，规定他们能报什么，不能报什么，而应该充分听取子女意见，尊重他们的选择。有的家长不与子女商量，代填志愿，造成子女被学校录取而不愿报到或报到后不努力学习的被动局面，不利于子女的成长。

4、注意一些细节。首先，我市不安排二次录取（已录的不再投档），考生要认真对待自己所填报志愿，并对结果负责。其次，认清同一招生学校不同类型的区别，重点要留意收费标准，一是各类“合作项目”（如国际班、双语班等）收费标准通常是每年几万元甚至十几万，欢迎有接受国际教育愿望的考生报考，但其他考生要避免误报。二是无需特别记忆 4 位招生代码，系统中根据鼠标点击学校名称，自动匹配招生代码和名称。三是跨区就读学生应留意招生学校是否提供住宿，部分招生学校采取走读的方式。

5、留意最新变化。公办和民办学校实行同步招生，考生志愿都须通过佛山市中考信息管理系统填报。第二批录取结束后（7月20日前后），未被录取的考生要密切留意市、区教育部门网站公告，达到补录资格线等相关要求的，可在规定时间内上网填报征集志愿。

二、中考志愿的报考资格是怎样的？

（一）本市户籍就读本区学校的应届毕业生，按户籍所在区资格报考。本市户籍跨区就读的应届毕业生，可选择以学籍或户籍为报考资格，选择在学籍地报名的，享受与学籍所在区户籍生同等报考资格。选择回户籍所在区报名的，不能享受指标生招生政策，其余报考资格与户籍区学生相同。

（二）经区审核、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进城务工和港澳人员随迁子女，可在借读学校报考，与本市户籍的初中应届毕业生享有同等报考资格。

1. 具有我市初中学籍满3年的应届毕业生；2. 父母在我市有合法稳定职业、合法稳定住所并连续3年以上持有我市居住证；3. 按国家规定在我市参加社会保险累计3年以上。

（三）经区审核符合政策性借读生条件的应届毕业生，可在借读学校报考，与本市户籍的初中应届毕业生享有同等报考资格。

（四）下列人员限制报考：

在我市就读的应届初中普通借读生，原则上只允许报考民办普通高中和中等职业学校，在公平公正原则下，各区也可安排少量公办普通高中计划招收普通借读生。

非应届初中毕业生不得报考省一级公办普通高中和高等学校五年制高职。初中重读生（包括已经毕业和读完初三课程无故不参加毕业考试者，或已读完初三第一学期无故停学半年再返校复读者）不得报考省一级公办普通高中；高中阶段学校毕业生、结业生不得报考公办普通高中。

指标生还要求必须是具有本市户籍或享有同等报考资格的初中应届考生；具备在同一所初中学校连续就读三年学籍的档案资料。

三、今年中考志愿设置顺序是怎样安排的？

答：今年各类志愿共划分为若干个批次如下，其中，每批次内再划分若干个层次，招生部门按志愿设置的顺序，分批次分层次投档录取。普通高中自主招生批次、提前批、第一批、普通高中补录和第三批等批次由市统一设定，第二批和第四批由各区根据实际设定。各批次各层次可以填报的志愿个数，详见志愿表。

（一）普通高中自主招生批次。

(二) 提前批次。包括佛山一中等 9 所学校的普通生、指标生、指标生未完成计划转为普通生、特长生。

(三) 第一批次。包括面向全市招生的特长生(普通生);除提前批学校外,面向全市招生的公办普通高中普通生;面向全市招生的民办普通高中公费生。

(四) 第二批次。包括区内招生公办普通高中(含普通生、指标生等);民办普通高中民办生(即原第三批民办普通高中民办生提升至第二批,按比例分配至各区,纳入各区面向区内招生计划,具体层次由各区根据实际设置)。

(五) 普通高中补录批次。包括公办普通高中剩余计划面向区内招生,民办普通高中剩余计划面向全市招生。

(六) 第三批次。包括面向全市招生的中高职教育贯通实验班、三二分段中高职衔试点;市中心业余体校高中班和市体育运动学校;面向全市招生的中等职业学校专业(含技工学校)。

(七) 第四批次。包括部、省属及外地在我市招生的公民办中等职业学校(含技工学校)和市、区属公民办中等职业学校(含技工学校)。具体层次由各区根据实际进行设置。

四、今年中考招生录取批次是怎样进行的?

答:我市 2021 年中考各批次录取的时间大致如下:2021 年 7 月 12 日—7 月 19 日,普通高中录取(自主招生、提前批、第一批、第二批);7 月 20 日—7 月 22 日,普通高中征集志愿和补录;7 月 23 日—7 月 25 日,中职学校录取(第三批、第四批)。

在各批次中,招生部门将按照志愿批次层次设置的顺序分批次分层次投档录取,概括来讲,就是“结清一批,再启动下一批”。一个批次内所有层次全部投档录取完毕,该批次才算完成,才能进行下一个批次的投档录取工作。以志愿表中的“普通高中自主招生”和“提前批”的关系为例,只有在位于前面的“自主招生”批次完成投档录取任务后,才能开始“提前批”的投档录取任务;提前批内共设有五个层次,也是按照原来设置好的顺序进行投档录取的,先投档“1、佛山一中等 9 所学校(普通生)、广东实验中学(创新人才)”层次,再投档“2、佛山一中指标生”层次,依此类推,直至最后投档“5、佛山一中等 9 所学校体育艺术特长生”。

每个考生按其填报的志愿顺序和考试成绩,有且只有一次投档录取机会(含征集志愿补录)。已被志愿表上前一批次(层次)投档录取的考生,就不能参加后面批次(层次)的投档录取。例如,一个考生如果在提前批的第一层次被投档录取了,那么从提前批的第二层次开始,该考生就不再参与后面层次(批次)的投档录取。

同一所高中阶段学校的不同类型计划，可能放在不同批次（层次），并按照批次顺序投档，其公布分数线及录取时间也有所不同，以顺德区第一中学为例，先是在自主招生批次参与投档录取，该批次整体完成后，再跟随其他提前批学校，逐个层次进行普通生、指标生、指标生未完成转普通生的计划投档录取。又例如佛山市第四中学、南海区桂城中学等学校，在第一批和第二批都有招生计划，先在第一批由市招生办统一投档，再在第二批由区招生办投档。此外，部分中职学校（技工学校）在第三批和第四批都有招生计划。

五、我市高中阶段学校普通生录取标准是如何确定的？

答：我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录取继续采用划定各批次（层次）最低录取控制线办法进行，即根据各批次（层次）高中阶段学校的招生计划，以 1:1 为比例确定最低录取控制线，并根据考生志愿的先后顺序，从高分到低分投档录取，其中，国家级示范性普通高中所录取的学生综合表现评定结果应在 B 等级（含 B 等级）以上。具体做法是：

（1）按各批次（层次）招生学校的总计划数，以一定比例划定该批次（层次）最低录取控制线；

（2）在各批次（层次）最低录取控制线上，根据考生志愿的先后顺序和各高中阶段学校的招生计划，从高分到低分按一定比例进行投档；

（3）投档时，先投第一志愿，若招生学校计划未满，则投第二志愿，第三志愿，……，依此类推；

（4）若招生学校在该批次（层次）的最低录取控制线上未完成招生计划，以 5 分为一个分数段，依次降分投档录取；

（5）在投档过程中，若招生学校计划数末名有两人或以上考生分数相同，则采用“同分比较原则”找出优先者，即：①先比较是否符合优先录取政策，②再比较综合表现评定等级，优先录取综合表现评定等级高的学生；③比较考试科目总分（不含加分）；④比较语文、数学、英语三科总分；⑤按语文、数学、英语、物理、化学、道德与法治、历史顺序比较单科成绩，直至找出优先者。

六、什么是指标生，实施指标生招生的目的是什么？

答：“指标生”指的是将优质普通高中部分招生计划名额分配到初中学校（也称作“名额分配”或“指标到校”）进行招生，是优质普通高中学校给予初中学校的招生指标，即在该初中学校内完成一定量的招生任务。在《国务院关于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国发[2014]35号）和广东省教育厅等部门文件中均明确要求，要将优质普通高中的招生名额按比例合理分配到区域内各初中。我市今年继续安排佛山市优质学校 50%的学位招收指标生。

名额分配政策是中考招生制度改革的重要举措。有利于全面实施素质教育，提高教育教学质量，改变单纯追求升学率的现象，推进义务教育均衡优质发展，缓解择校热，促进社会公平；有利于减轻学生学习压力，指标生资格线为普通生线下 15 分，并从原来的全市或区内竞争，变为校内竞争，使各级各类初中学校的学生都有机会进入优质普通高中学习。

七、普通高中自主招生有什么要求？

为推动高中阶段学校多样化有特色发展，满足不同潜质学生的发展需要，根据省教育厅规定，我市给予普通高中一定数量的自主招生名额，其中公办学校自主招生比例控制在学校年度招生计划的 10% 以内，选拔具有学科特长或创新潜质的优秀学生。市、区加强对学校自主招生各环节的监管。要求高中学校严格规范操作，确保公平公正。高中学校要根据自身办学目标、定位和特色制订自主招生方案（含学校招生范围、计划、标准、办法和程序等）。在选拔方式上，根据学生的初中学业水平考试（中考）成绩和综合素质评价等进行自主招生。自主招生方案须提前向社会公布同时报学校主管部门备案，招生录取的各环节和录取结果等须及时向社会公开。

八、普通高中自主招生录取标准是如何确定的？

答：市招生办参照考生中考成绩，根据考生志愿、综合表现评定档案及综合评价结果，予以投档录取。

1. 录取学生综合表现评定须达到 B 等级（含 B 等级）以上。

2. 根据各卓越高中创建学校有效填报自主招生志愿考生中考文化科成绩（不含加分）平均分，划定该校自主招生最低控制线。根据各特长特色类型自主招生学校自主招生方案，划定该校自主招生文化科成绩最低控制线。符合控制线上考生按学校综合评价结果从高到低录取，若招生学校计划数末名有两人或以上考生综合评价结果相同，则采用“同分比较原则”优先者录取；未能达到控制线的考生不予录取，参加提前批等批次录取。

3. 未完成自主招生计划自动收回，转为该校普通生计划或体艺类计划在后续批次招生录取。

4. 录取结果由自主招生学校予以公布。

九、填报佛山一中等 9 所学校指标生志愿栏有什么具体要求？

答：填报“指标生”志愿栏的考生必须符合以下基本条件：（一）必须是具有本市户籍或享有同等报考资格的初中应届毕业生；（二）必须参加佛山市当年高中阶段

学校招生考试；(三)综合表现评定结果应在 B 等级（含 B 等级）以上；(四)具备在同一所初中学校连续就读三年学籍的档案资料。凡具备以上基本条件的考生，可以根据自己学业水平实际，大胆填报指标生志愿栏，增加被提前批学校录取的机会。

十、佛山一中等 9 所学校指标生录取标准的是如何确定的？

答：按照国家和省有关指标生招收比例要求，佛山一中等 9 所学校，每所学校安排 50% 的普通生计划招收指标生；其中，佛山市第一中学指标生面向全市招生，其他 8 所学校面向区内招收指标生（简称“8 所学校指标生”）。市招生办按生源比例将佛山市第一中学指标生计划分配到各区，各区负责把指标生计划分配到区内各初中学校；8 所学校指标生的分配方案由各区制定。指标生录取分数线控制在不低于各高中学校普通生录取分数线 15 分以内，投档规则与普通生投档规则保持一致。佛山一中等 9 所学校未完成指标生计划的自动收回，并转为该招生学校的普通生计划进行投档录取。

十一、为什么要设置“指标生未完成计划转为普通生”层次志愿栏？

答：各初中学校办学水平存在差异，可能会出现部分初中学校无法完成分配到该校的指标生招生任务，则将该初中学校没有完成的指标生名额回归普通高中学校的普通生计划。在志愿表上设置该志愿栏的目的是将各普通高中学校未完成的指标生计划转为普通生计划进行录取，确保各普通高中学校招生计划 100% 完成。例如，佛山一中分配 3 个指标生名额到某初中，投档录取时，将该校所有填报佛山一中指标生志愿，且未被上一批次（层次）录取的学生，按中考成绩排名取前 3 名，假设前 3 名中只有 2 名考生满足控制分数线，则剩余的 1 个名额自动收回，转为普通生计划，在下一批次（层次）录取（需填报相应层次志愿）。

建议考生积极填报“指标生未完成计划转为普通生”的志愿，争取再多一次录取机会。如考生报提前批同一学校就有 3 次机会：普通生、指标生、未完成计划的指标生转为普通生。

十二、普通高中补录是如何安排的？

在第二批结束后，市教育局根据公办民办普通高中招生计划剩余情况，在其核定公布的总招生计划内确定补录计划（计划未完成作废的除外）。市招生办划定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并公布计划，经批准补录的公办民办高中在规定时间内通过佛山市中考信息管理系统，公办高中面向区内、民办高中面向全市尚未被录取的考生统一征集志愿。第二批结束后仍未被录取的考生，要密切留意市、区教育部门网站公告，在规定时间内上网补报征集志愿。公民办普通高中补录必须在系

统征集志愿名单中录取，未被录取的考生继续按五月份所填报的志愿，继续参加第三批学校招生录取。相关工作细则另行通知，时间预计在 7 月 20 日左右。

十三、体育和艺术特长生招生办法是如何确定的？

（一）体育特长生。1. 提前批学校。佛山一中等 9 所学校招收体育特长生的计划和方案，考生可在佛山招考网“中考中招”栏目查询，或咨询相关招生学校。考生应报名并参加全市术科考试并达到体育特长生资格线。各招生学校对已达资格线的考生进行专项测试，确定初选入围名单。市招生办根据考生填报志愿、文化考试成绩、术科考试成绩、学校的初选入围名单和招生计划确定最低录取控制线，实行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2. 市中心业余体校高中班和市体育运动学校。考生须参加校考并入围，市招生办根据考生志愿按合成总分成绩由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合成总分的构成，文化科成绩（含加分）占 40%，术科成绩占 60%，3. 南海区狮山高级中学招收田径特长生、顺德区勒流中学招收武术特长生按 2021 年普通高中自主招生试点工作通知（佛山教招〔2021〕11 号）要求执行。4. 其它面向区内招收体育特长生工作由区教育局负责。

（二）艺术特长生。1. 提前批学校。佛山一中等 9 所学校招收艺术特长生的计划和方案，考生在佛山招考网“中考中招”栏目查询，或咨询相关招生学校。考生应报名并参加全市术科考试达到艺术特长生资格线。市招生办根据考生填报志愿、文化考试成绩、术科考试成绩、学校的招生方案和招生计划确定最低录取控制线，实行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2. 第一批次招收艺术特长生学校。根据考生志愿按合成总分成绩由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合成总分的构成，文化科成绩（含加分）占 50%，术科成绩占 50%，文化课最低控制线为全市艺术考生文化科平均分线下调 50 分，术科分最低控制线使用市艺术特长生资格线。3. 第三批次招收艺术特长生学校和民办高中补录阶段。参照第一批次艺术特长生学校办法执行，考生填报志愿时不受艺术特长生资格线限制，录取投档时适度降低文化科总成绩最低控制线和术科成绩最低控制线。4. 其它面向区内招收艺术特长生工作由区教育局负责。

十四、户籍所在区与学籍所在区不同的考生，报志愿时属于哪个区的考生？

答：中考招生中有面向本区招生的计划，具有本市户籍跨区就读的应届毕业生在填报志愿时可选择学籍所在区的招生批次学校，或者选择户籍所在区的招生批次学校。例如南海区户籍某考生，在禅城区就读，则该考生网上填报志愿时需在选择志愿所属区（二选一，不能兼报），可按户籍地归入南海区，报考

南海区面向本区招生学校（不含指标生）；也可按学籍归入禅城区，报考禅城区面向本区招生学校。面向区内招生的指标生计划按“指标到校”原则，归属考生3年初中学籍所在学校。

本市户籍跨区就读的考生无论（二选一）选择归属哪个区，不影响其填报面向全市招生计划，这类计划面向全市五区的学生（含户籍生和政借生）都可以报考。例如，在南海区就读的禅城区户籍学生，提前批有资格报考佛山市第三中学、高明区第一中学等学校的普通生，第一批有资格填报南海区桂城中学、佛山市第四中学、顺德区华侨中学等诸多学校的普通生。

十五、什么是“中高职教育贯通实验班”？

答：经省教育厅批准的“高职学段2年教学安排在中职学校”、“中高职贯通分段培养”、校企“三元融合五年贯通”试点等招生计划面向全市招生，志愿表上简称为“面向全市招生的中高职教育贯通实验班”。

实施中高职教育贯通培养模式，目的是为进一步明确市内各所中高职院校办学定位，重点探索发展中高职教育贯通培养模式，加强中高职在培养目标、办学学制、专业内涵、课程体系、教材编写和评价标准等方面的衔接，推进高素质技能型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增强职业教育的吸引力和竞争力，提升职业教育的社会服务功能。因此，选取与佛山产业对接，行业岗位技术含量较高，专业技能训练周期较长，技能熟练程度要求较高，社会需求比较稳定，适合中高职培养目标相互衔接贯通的专业先行先试。

按招生学校要求，报考中高职教育贯通实验班考生为广东省户籍或外省户籍符合随迁子女政策，外省户籍考生家长应对照外来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在广东省参加普通高考的条件，及早准备，妥善办理社保、居住证等手续，以免影响中职阶段学习结束升入高职的转段录取，如因个人原因造成无法转段升学，后果自负。

十六、非佛山市户籍考生异地中考政策是怎样的？

我市从2004年开始制定市级有关非户籍常住人口子女入学相关政策并不断拓宽条件，2019年《佛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修订佛山市非户籍常住人口子女入读义务教育公办学校实施办法的通知》（佛府办〔2019〕11号）规定，非本市户籍的政策性借读生与本市户籍的初中毕业生享有同等报考资格。根据广东省教育厅等部门规定（粤教考〔2013〕7号），为与我省异地高考方案衔接，经区人民政府主管部门认定的在我市具有合法稳定职业、合法稳定住所并连续3年以上持有我市居住证、按国家规定在我市参加社会保险累计3年以上的进城务工人员，其随迁子女在我市具有初中阶段3年完整学籍的应届毕业生（从2021年8月31日往前倒推），可与本市户籍的初中应届毕业生享有同等报考资格。

经区招生部门审批的普通借读生，原则上只允许报考民办普通高中以及中等职业学校，各区可根据实际，在公平公正原则下，安排少量公办普通高中计划招收普通借读生（主要分布在面向全市的自主招生批次和第二批面向区内招生批次）。需要提醒的是，异地中考考生或已经升入我市高中阶段学校就读的非户籍学生及其家长，我市中考招生政策政策性借读生大部分条目并不涉及居住证、社保等要求的，考生若希望在本地参加普通高考，应认真领会广东省教育厅等部门《关于印发〈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在广东省参加高校招生考试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粤教考〔2013〕7号）的有关规定，对照异地高考政策要求，主动创造条件，及时办理居住证及在佛山参加社保等，以免影响高考报考。

十七、如何读懂往年的录取标准？

考生及家长可上佛山招考网查询上年我市中考各批次层次的录取标准。使用时，请注意由于每年中考考生人数、招生计划、批次设置、试题难度等因素的变化，录取标准会有相应的浮动，因此上年的相关分数情况仅供参考，考生和家长还要综合考虑其他多种因素。

关于录取标准的解读，以2019年提前批第一层次佛山市第一中学普通生为例（详见下表），476个招生计划一次投档完成，要求考生第一志愿填报，且总分不低于680分。由于在投档过程中，招生学校计划数末名有两人或以上考生分数相同，680分同分的考生需要按照“同分比较原则”，依次比较：是否符合优先录取、综合表现评价、考试科目总分、语数英三科合计分等项目，直至对比出先后。同时，第一志愿填报且总分高于680分的考生则不需要同分比较。

学校代码	学校名称	计划人数	执行计划	实投人数	剩余计划	录取标准
9001	佛山市第一中学 (普通生)	476	476	476	0	第1志愿, 总分680(末位同分比较: 综合表现评价A, 考试科目总分680, 语数英三科337)

查询网址:

http://edu.foshan.gov.cn/jyxx/jyxx_jyzc/fsszkw/zkzz/index.html

注：2020年佛山市中考各批次分数线，详见“佛山招考网”的“中考中招”栏目，可按日期查阅2020年8月的相关通知

十八、民办普通高中学校的学费方面要注意什么？

民办普通高中的招生类型包括公费生、民办生、民办特长生、合作项目（国际教育）等，其中除公费生参照公办高中学杂费标准收取或减免外，其他招生类型的收费标准普遍比公办学校高，考生及家长须引起重视，并对自己志愿负责，

慎重填报，一经录取，不得退档二次录取。

下表是我市部分民办高中学校的学杂费情况（由学校提供或源自学校网站，不含住宿费，单位：元），以物价部门审批结果为准。

学校名称	计划类型	学杂费 (年)
佛山市诺德安达学校	民办生	18.3万
广东碧桂园学校	民办生	7.3万
广东顺德德胜学校	民办生	5.74万
佛山市南海石门实验中学	民办生	5.6万
佛山市顺德区光正实验学校	民办生	5.0万
佛山市北外附校三水外国语学校	民办生	4.93万
广东实验中学顺德学校	民办生	4.79万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附设佛山外国语学校	民办生	4.5万
佛山市超盈实验中学	民办生	4.4万
广东实验中学南海学校	民办生	4.4万
佛山市南海区南海执信中学	民办生	4.3万
华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南海实验高级中学	民办生	4.3万
佛山市顺德区文德学校	民办生	4.22万
佛山市岭南美术实验中学	民办生	4.2万
佛山市顺德区莘村中学	民办生	4.0万
佛山市华大星晖高级中学	民办生	3.96万
佛山市南海区南海中学分校	民办生	3.6万等
佛山市萌茵实验学校	民办生	2.7万
佛山市黄飞鸿国际武术学校	民办生	1.7万

学校名称	计划类型	学杂费 (年)
广东碧桂园学校	合作项目(国际教育)	19万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附设佛山外国语学校	合作项目(国际教育)	约11.2万
佛山市北外附校三水外国语学校	合作项目(国际教育)	7.63万 10.15万
佛山市外国语学校	合作项目(国际教育)	10.09万
佛山市超盈实验中学	民办美术生	5.6万
佛山市南海区南海执信中学	民办传媒生	4.3万
广东实验中学南海学校	民办传媒生	4.4万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附设佛山外国语学校	民办音乐生	4.5万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附设佛山外国语学校	体育普通生	4.5万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附设佛山外国语学校	传媒普通生	4.5万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附设佛山外国语学校	民办美术生	4.5万
佛山市南海区南海执信中学	民办美术生	4.3万
广东实验中学南海学校	民办美术生	4.4万
佛山市南海区南海执信中学	民办舞蹈生	4.3万

学校名称	计划类型	学杂费 (年)
佛山市南海区南海执信中学	民办音乐生	4.3万
佛山市岭南美术实验中学	民办书法生	4.2万
佛山市岭南美术实验中学	民办美术生	4.2万
佛山市萌茵实验学校	民办体育生	2.7万
佛山市萌茵实验学校	民办传媒生	2.7万
佛山市萌茵实验学校	民办美术生	2.7万
佛山市华大星晖高级中学	民办音乐生	2.58万
佛山市华大星晖高级中学	民办舞蹈生	2.2万
佛山市华大星晖高级中学	民办美术生	2.2万

注：排名不分先后，仅供参考，考生家长如有疑问详询各招生学校。

第三部分 备考应考

一、如何进行复习备考？

复习是考试的前提,要做好复习备考,除要求考生具有明确的复习备考目的,以及刻苦勤奋、踏实严谨的态度外,还要求考生用科学的复习方法,提高复习效率,争取在有限的时间内取得较大的复习效果。

根据以往不少同学成功的经验,做好复习备考主要抓住三条:

首先,要按照学校的安排,在老师的指导下进行复习。学校的安排和老师的指导,是根据本年度考试范围和要求作出周密的计划,从而帮助全体考生系统地归纳整理知识,开展训练,达到提高成绩的目的。因此,严格地按照学校的安排,在老师指导下完成每一阶段、每个环节的复习备考,至关重要。

其次,要从考生本人的实际情况出发,选择恰当的复习策略。通常,学校的总体安排是面向全体考生的,而每个同学都有自己的优势和不足,只有坚持从本人的实际情况出发,复习中有所侧重,确定哪些内容该详细复习,哪些内容可简略复习,充分发挥自己的学科优势,重点突破自己的弱项和不足,可以使复习更加具有针对性,从而取得更好的复习效果。不过针对本人实际情况确定复习策略时,同学们应主动征求和听取老师和家长的意见,接受他们的指导。

再次,要掌握科学的复习方法。尤其是在当前考试改革的条件下,光靠死记硬背是不能适应的,在复习中更多地关注联系生活和社会实际,注意运用知识分析和实际问题能力的培养显得尤其重要。此外,各学科复习的方法也都各有不同,都需要同学们去掌握。当然,任何事情都不要绝对化,重视能力不等于不要基础知识,对于一些平时基础知识不够扎实的同学来说,加强记忆(应该是在理解的基础上记忆)还是必要的。在总复习阶段,不同学科交错进行复习也是一种有效的方法。

二、如何做好临考准备？

考试前夕,应做到“五要五不要”:

(一)要有积极的心理状态,不要有消极的害怕情绪。要认识到,考试是检验每个同学掌握和运用知识水平的手段之一,考得好,可以促进自己进一步努力学习,考得不好,也可以促使自己认真分析原因,总结教训,从而及时调整,以改变现状。因此,每个同学要充分认识到考试的积极作用,消除消极、抵触、抱怨或是害怕的心理状况。

(二)要有求实的期望目标,不要给自己施加压力。考试本身已是高度的紧张,临考前不要再加压。首先,不要去想考试成绩将会给自己带来什么结果,尤其不要夸大考试成败的影响。否则势必增加不必要的精神负担,使自己在考试前处于

一种高度紧张、恐慌、混乱的心理状态，妨碍考试时正常水平的发挥。其次，是正确对待外来的压力，特别是一些来自家长施加的压力和过头的说话。对此考生在考前要正确理解，暂时不要理会。所以每次考试前，对自己的期望一定要实事求是，不切实际的过高期望，在考前给自己带来的只会是精神负担，而考后带来的则是失望和烦恼。

(三)要注意劳逸结合，不要搞疲劳战术。考试期间，脑力劳动相当繁重，因此，在考前和考试期间一定要休息好，注意用脑卫生。首先，在考前要减轻负担，这时的复习主要是看看整理出来的复习笔记，加工整理后的习题、试卷。目的主要是熟悉一下学习过的知识，起备忘作用。临考前，不要开辟“新战场”，抓一两个难题了。其次，要保证充足的睡眠，不要开夜车或开早车，生活要有规律，避免造成失眠过度，或睡眠过度。为了考试期间能安心睡眠，准备闹钟或请人叫早也是必要的。有的同学在前一天彻底丢开书本，听听音乐，看看电视，早点休息，反而收到更好的考试效果，值得借鉴。

(四)要检查是否带齐考试用品，不要出现丢三落四现象。可以把每天上考场要带的用具、证件，写在一张卡片上，每天去考场前逐项检查一下，以保万无一失。

(五)要注意饮食营养，不要乱吃乱饮。考试期间，考生体力消耗大，精神紧张，因而人体抵抗能力下降，容易生病。因病缺考或带病考试都是不利的。因此，这段时间，要保重身体，适当补充营养，多吃大豆、玉米、鱼类、蛋类、水果和蔬菜，适当补充动物的肝、肾、心、脑等富含卵磷脂的食物，为提高智能效率提供物质基础，要注意饮食卫生，少吃冷饮或燥热食品，并留意天气变化，防止生病，还要注意安全等等。

三、如何进行考试？

考生进入考场（旧称：试室）之前先熟悉考点环境，稳定情绪。经过安检并进入考场后，可以和周围相识或不相识的同学打打招呼，舒缓紧张气氛。

(一)答题的基本步骤

1、接到答题卡，要用规定的笔填好答题卡各栏，要将考生号、姓名、考场号和座位号填涂在规定的范围内，不得在答题卡其他地方做任何标记。

2、镇定情绪，从容作答。对待升学考试像对待平时考试一样，不要紧张，不要害怕，从容、镇定，树立每战必胜的信心。一般每科考试都提前5分钟发卷（英语为考前10分钟），同学们可利用这段时间浏览一下全份试卷（但不能作答），检查页码，看有无漏页。并根据自己的学习习惯，构思一下答卷方法，当监考老师宣布正式开始考试时才动笔作答。

3、仔细审题，顺序作答。在考场上经常有考生漏看题或看错题，这种差错

往往会造成终身的遗憾。审题是解题的前提，解题是正确答题的关键。每答一道题，都必须认真地仔细地审题。审题要正确理解题意和要求（特别是作文），最怕答非所问，结果下笔千言，离题万里，劳而无功，丢掉不应丢失的考分。因此，考生在考试时，必须将题意弄清方可作答。对于那些“似曾相识”的题目，更不要掉以轻心，不能凭想当然作答，要将考题与平时做过的题目进行对比，看看是否有“细枝末节”上的区别，把这些“区别”找出来，准确作答就有把握。在答题时书写要快，以便挤出时间用于思考问题。当然，也不能为了快而书写潦草。卡面要整洁，格式正确，图画规范。还要特别注意题目答案必须写在答题卡上，写在草稿纸上的答案即使正确也一律不给分。

4、想不起来，先放一放。考试时，往往会出现这样的现象：明明记得的概念、定理或公式，到时竟然会想不起来。遇到这种情况，不要坐在那里冥思苦想，可以把此题放一放，先去做别的题目，有时遗忘的内容会突然“再现”出来，如果过后再想仍然想不出来，可以换一个思路，或想一想与这一遗忘内容相近的知识或有联系的事情，通过联想使问题得到解决。某些大题能答几问就答几问，实在超出自己水平的难题要舍得放弃。暂时搁置的题目要打上记号，回头再做。

5、掌握节奏，不要拖拉。每科考试题目的容量与考试时间正相关，必须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切忌前松后紧。

6、完成答题，认真检查。考试结束前，应抓紧时间进行检查，检查的内容有三个方面：一是检查有无漏做的题目。先看试卷背面还有没有题目未做，再看每页试卷中是否有小题漏掉；小题中有几个问题，有无漏掉其中的某个问题，这样逐题地检查，发现漏的及时补做。检查时，先检查容易的、省时间的、错误率高的，而自己又没有把握的题目；后检查难的、费时间的、错误率低的、把握大的题目；二是重点检查自己觉得有疑虑，感到不踏实的题目。检查时，应首先从审题开始，因为如果题目看错了，过程再正确，也是答非所问。在检查中如果发现了错误，要沉着冷静地修改，首先将错误答案明确划掉，然后将正确的答案工整地写在原处的旁边。但要注意对把握不大的答案不要随意改动，主要修改计算错误和审题错误。三是答题卡有无空白漏填、填涂错位等，即使没有把握的题目，也可合理填涂选项以争取得分。

7、整齐叠放，当面交卡。交答题卡前记得再检查一下有没有漏填考生号、姓名、考场号和座位号，并按答题卡页码顺序叠好，反放在桌面上，待监考人员收卡点齐后才离开考场。

(二)如何预防“怯场”?

什么叫“怯场”?心理学上把因临场情绪激动而造成回忆、思考发生障碍的心理现象叫怯场。一般的怯场表现为情绪紧张、面红耳赤、心慌、出汗以及回忆和思考出现不同程度的困难。严重的怯场也叫晕场，会大大影响考试，甚至中断考

试。

造成怯场的原因有：学习基础差，考试信心不足，害怕出现由于考试失败而产生的不良后果，平时准备不足，对考场上出现意外情况无所适从等。最直接的原因是临场过分焦虑和恐惧引起的紧张，这种过度的紧张使大脑神经活动的兴奋和抑制过程出现了一时性的不平衡。

如何预防怯场呢？首先，要正确认识考试的意义。尤其是考场上不要去想考试成败会带来什么结果，要把主要精力放在解题的积极行动上。第二，要有信心。信心越足，情绪越平静，注意力越集中，临场就自然不会紧张。第三，要正确对待升学考试竞争，不抱幻想，不存奢望，作好多种选择，以平常的心态参加考试。第四，遇到意外情况要积极补救，遇到难题不要急躁，而要冷静、沉着地对待。对个别实在无法作答的题目要舍得放弃。第五，要了解人脑的机能与保健知识，把努力学习，提高学习质量与保护大脑健康统一起来，从而避免因脑机能因素诱发怯场事故。

一旦考试出现“怯场”，是可以通过人体自我调节、自我控制的功能系统加以克服的。一般可以采取下列方法：一是通过自我暗示方法，尽量克制自己，并对自己说：“要冷静，不要紧张。”二是立即停止答卷，或伏在桌上休息一会儿，此时千万不要想考试的事，直到心情平静下来为止；或闭目休息片刻，做深呼吸；或向窗外远眺片刻，驱散紧张空气。三是适当转移注意力，减弱兴奋中心。如遇到难题而紧张，则立刻去做比较容易的题目，然后再解难题。总之，发生了怯场现象，重要的是不要慌张，尽快自我控制，及时应变，以保证考试顺利进行。

(三)如果一科考试失利怎么办？

考生考完一门学科走出考场后不要忙于对答案，不去讨论难易和得分。考完一科马上和同学对答案，容易产生消极效果，或者因为成功而轻敌；或者因为失败而泄气。因此无必要把宝贵的时间浪费在这种弊多利少的行为上。如果意识到自己在考试中失利，情绪要稳定，不能惊慌急躁，也不用沮丧，因为成败尚未定论，后面要考的科目仍有希望，与其“庸人自扰”，不如振奋精神，放下包袱，集中精力考好以后的科目，把前面的损失补回来。假如后面的科目有些也不理想也应同样采取上述态度，力求把每科的考分争取多一点。

四、中考有哪些科目、时间怎样安排？

(一)计入总分的考试科目为：语文、数学、英语、物理、化学、道德与法治、历史、体育等八个学科。文化科考试实行广东省统一命题、统一考试时间，全市统一网上评卷和统一公布成绩。

1.各科目考试时长：语文 120 分钟，数学、英语各 90 分钟（其中，英语科

含听力考试约 20 分钟），物理、历史各 80 分钟，道德与法治、化学各 60 分钟。

2.各科目卷面分值：语文、数学、英语三科卷面满分各为 120 分（其中，语文附加题得分记入总分，但全卷得分不得超过 120 分；英语科含听力考试 30 分），物理、化学、道德与法治、历史四科卷面满分各为 100 分。各科目均采用闭卷笔答考试方式。

3.中考文化科满分 660 分，体育科满分 60 分，两项合计为中考满分 720 分。其中：语文、数学、英语、物理、化学五科按卷面分值计入中考总分，道德与法治、历史两科各按卷面分值的 50%折算计入中考总分（卷面分值乘以 0.5，再四舍五入取整数）。

4.考试时间。

日期		考试时间		科目
6 月 26 日	下午	15:00—17:00	120 分钟	语文
6 月 27 日	上午	08:30—10:00	90 分钟	数学
		10:50—11:50	60 分钟	道德与法治
	下午	15:00—16:20	80 分钟	物理
6 月 28 日	上午	08:30—10:00	90 分钟	英语
		10:50—11:50	60 分钟	化学
	下午	15:00—16:20	80 分钟	历史

5.体育科考试在市教育局统一组织和监督下，由区教育局按省、市有关规定具体组织实施（佛山教招〔2021〕4 号）。经区教育局批准的体育免考生,须参加全市统一组织的体育基本知识理论考试，理论考试成绩按满分 60 分折算计入中考总分（卷面分值乘以 0.6，再四舍五入取整数）。

6.凡报考面向全市招生的体育、艺术特长生的考生，除参加全市统一的文化科考试和体育考试外，还必须参加市统一组织的体育、艺术术科考试。

（二）地理、生物、音乐、美术、信息技术、体育与健康、英语口语、综合实践活动等科目的考试或考查工作，由区教育局统一组织实施。

五、中考成绩、录取通知书的发布形式有哪些？

（一）中考成绩将通过以下形式公布。

1、登陆佛山招考网，凭考生号和个人密码免费查询；2、由各区招生办统一

打印成绩通知单，通过考生毕业学校将考生成绩通知单发给考生本人。考生应在规定的时间回毕业学校领取成绩通知单。3、通过“佛山招考”微信公众号查询，建议扫描二维码进行关注。



（二）录取通知书的发布。考生直接通过佛山市招生考试网（<http://zsks.edu.foshan.gov.cn>）获取电子《录取通知书》，招生学校不提供纸介质《录取通知书》。若考生有特殊需要，可凭身份证、准考证到所属区招生办打印纸质《录取通知书》。

六、考生对自己的成绩有疑问怎么办？

考生如对考试成绩有疑问，在规定的时间内，可通过毕业学校或报名点申请复查试卷成绩，由市招生办组织复查。考生成绩经复查如有变更，由市招生办重新打印考试成绩证明，通过毕业学校发给考生本人。对复查后发现分数有误的考生，市招生办将对其分数进行更改，更改后的成绩由各区招生办通知考生本人。

七、初中毕业生综合表现评定的原则和内容是什么？

（一）评定原则

初中毕业生综合表现评定要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按照定性测评与定量测评相结合、过程测评与结果测评相结合、基本表现测评与特别表现测评相结合、自评与互评相结合的要求，以学生日常表现、成长记录等实证性材料为依据，在分析、概括的基础上对学生作出全面、客观、科学的综合评定。要正确把握评价的鉴定与甄别、激励与发展的关系，促进学生在知识、能力、素质诸方面协调发展。

（二）评定内容

初中毕业生综合表现评定内容以《教育部关于积极推进中小学评价与考试制度改革的通知》中有关基础性发展目标为基本依据，结合我市初中毕业生实际，

共包括五个评价模块，即：(1)公民道德素养；(2)学习态度与能力；(3)实践与创新；(4)运动与健康；(5)审美与表现。

八、初中毕业生综合表现评定结果包括哪些内容？如何应用？

(一) 初中毕业生综合表现评定结果包括：

1. 综合性评语。对学生的综合素质予以整体描述。
2. 等级。评定结果以等级呈现。其中，公民道德素养、学习态度与能力、实践与创新、运动与健康、审美与表现五个模块以及模块单项总评等级分为 A（优秀）、B（良好）、C（合格）、D（不合格）四个等级。

(二) 评定结果的应用：

1. 初中阶段综合表现评定须达到 C 等级以上的学生才允许毕业。
2. 国家级示范性普通高中所录取的学生综合表现评定结果应在 B 等级以上。
3. 作为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录取的重要依据之一。在学生学业考试成绩相同的情况下，初中阶段综合表现评定等级高者优先录取。

第四部分 学校招生计划

2021年佛山市公办普通高中学校招生计划表

序号	学校名称	所在区	计划招生总人数(人)	其中：面向全市招生人数（人）							其中：面向本区招生人数（人）							公办学校自主招生计划	备注	
				普通生	指标生	体艺特长生					普通生	指标生	合作项目	体艺特长生						
						音乐	美术	体育	舞蹈	传媒				音乐	美术	体育	舞蹈			传媒
合计			35354	6842	480	235	626	140	47	0	13990	11000	20	271	726	447	68	82	380	
1	佛山市第一中学	市直	1040	456	480	2		20	2										80	
2	佛山市中心业余体育学校	市直	40					40												
3	佛山市第二中学	禅城	750	355				20			375									
4	佛山市第三中学	禅城	1050	445		15	25	15			500								50	
5	佛山市第四中学	禅城	700	140						200	350				10					
6	佛山市荣山中学	禅城	608	122						152	304				30					
7	佛山市禅城实验高级中学	禅城	488	60		16	56		7	26	244		16	56		7				
8	佛山市实验中学	禅城	662	133						93	331	20		65	20					
9	佛山市南海区石门中学	南海	1050	471				14			485								80	
10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石门高级中学	南海	1080	216						316	540				8					
11	佛山市南海区南海中学	南海	1196	592				6			598									
12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中学	南海	1100	220						320	550				10					
13	佛山市南海区九江中学	南海	1000	200		35	50		15	200	500									
14	佛山市南海区第一中学	南海	1000	200		10				235	500				30		25			
15	佛山市南海区艺术高级中学	南海	715	44		92	385		18	66	110									
16	佛山市南海区桂华中学	南海	715							324	358		8	15	10					
17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高级中学	南海	760							307	380		10	45	18					
18	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高级中学	南海	1000							400	500		15	85						
19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高级中学	南海	650							270	315		10	8	27				20	

20	佛山市南海区罗村高级中学	南海	800							373	400		10	10	7				
21	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高级中学	南海	1200							512	600		20	40	28				
22	顺德区第一中学	顺德	1000	448			12				460							80	
23	顺德区第一中学西南学校	顺德	200	40						160									
24	顺德区李兆基中学	顺德	600	292			8				300								
25	顺德区郑裕彤中学	顺德	600	120						470					10				
26	顺德区华侨中学	顺德	600	120						451			6	8	15				
27	顺德区实验中学	顺德	580			30	50			232			50	168	30	20			其中面向本区招生的美术特长生中含书法特长 18 人
28	顺德区罗定邦中学	顺德	1000	200						778			3	6	10	3			其中面向本区招生的美术特长生中含书法特长 3 人
29	顺德区容山中学	顺德	1000	200						800									
30	顺德区桂洲中学	顺德	700							692					8				
31	顺德区伦教中学	顺德	700							614			8	17	16		15	30	其中面向本区招生的美术特长生中含书法特长 5 人
32	顺德区勒流中学	顺德	900							810			5	20	15	10		40	其中面向本区招生的美术特长生中含书法特长 5 人
33	顺德区北滘中学	顺德	700	140						550					10				
34	顺德区青云中学	顺德	700							675			10	10		5			
35	顺德区乐从中学	顺德	1100	220						830			20	30					
36	顺德区龙江中学	顺德	700							700									
37	顺德区杏坛中学	顺德	800							780					20				
38	顺德区均安中学	顺德	650							585			10	20	30	5			其中面向本区招生的美术特长生中含书法特长 5 人
39	顺德区莘村中学	顺德	600							475			40	40	10	5	30		
40	顺德区体校	顺德	20							20									
41	佛山市高明区第一中学	高明	860	430							430								
42	佛山市高明区纪念中学	高明	700	120			20			182	350			28					其中面向本区招生的美术特长生中含书法特长生 8 人
43	佛山市高明区高明实验中学	高明	450	75		10		5		100	225		10		10	3	12		
44	佛山市三水区三水中学	三水	900	445			5				450								
45	佛山市区三水区华侨中学	三水	880	176			40			124	440			55	35	10			其中面向本区招生的美术特长生中含书法特长生 15 人
46	佛山市三水区实验中学	三水	810	162		25				168	405		20		30				

2021年佛山市民办普通高中学校招生计划表

序号	学校名称	学校所在区	面向该区域招生计划合计(人)	其中							备注	
				公费生	民办生	合作项目	体艺特长生					
							音乐	美术	体育	舞蹈		传媒
合计			9118	472	7415	533	130	426	16	45	81	
1	佛山市外国语学校(总计)	禅城区	100			100						
2	佛山市外国语学校(面向全市)	禅城区	0									
3	佛山市外国语学校(面向本区)	禅城区	50			50						
4	佛山市外国语学校(面向外区)	禅城区	50			50						
5	佛山市岭南美术实验中学(总计)	禅城区	200	21	110			69				
6	佛山市岭南美术实验中学(面向全市)	禅城区	20	20								公费生其中10个是美术公费生。
7	佛山市岭南美术实验中学(面向本区)	禅城区	70	1	50			19				公费生1个是书法公费生。
8	佛山市岭南美术实验中学(面向外区)	禅城区	110		60			50				
9	佛山市南海区华附南海实验高中(总计)	南海区	850	130	720							
10	佛山市南海区华附南海实验高中(面向全市)	南海区	80	80								
11	佛山市南海区华附南海实验高中(面向本区)	南海区	554	50	504							
12	佛山市南海区华附南海实验高中(面向外区)	南海区	216		216							
13	佛山市南海区南海中学分校(总计)	南海区	920	160	760							
14	佛山市南海区南海中学分校(面向全市)	南海区	30	30								

15	佛山市南海区南海中学分校（面向本区）	南海区	738	130	608							
16	佛山市南海区南海中学分校（面向外区）	南海区	152		152							
17	佛山市南海区南海执信中学（总计）	南海区	650	35	500		20	45		15	35	
18	佛山市南海区南海执信中学（面向全市）	南海区	30	30								
19	佛山市南海区南海执信中学（面向本区）	南海区	497	5	407		12	30		8	35	
20	佛山市南海区南海执信中学（面向外区）	南海区	123		93		8	15		7		
21	广东实验中学南海学校（总计）	南海区	385	20	295			40			30	
22	广东实验中学南海学校（面向全市）	南海区	20	20								
23	广东实验中学南海学校（面向本区）	南海区	288		218			40			30	
24	广东实验中学南海学校（面向外区）	南海区	77		77							
25	佛山市超盈实验中学（佛山市美术实验中学）（总计）	南海区	1000	20	830			150				
26	佛山市超盈实验中学（佛山市美术实验中学）（面向全市）	南海区	30	20				10				美术生为公费美术生。
27	佛山市超盈实验中学（佛山市美术实验中学）（面向本区）	南海区	750		650			100				
28	佛山市超盈实验中学（佛山市美术实验中学）（面向区外）	南海区	220		180			40				
29	佛山市黄飞鸿国际武术学校（总计）	南海区	60		60							
30	佛山市黄飞鸿国际武术学校（面向全市）	南海区	0									
31	佛山市黄飞鸿国际武术学校（面向本区）	南海区	48		48							
32	佛山市黄飞鸿国际武术学校（面向外区）	南海区	12		12							
33	佛山市诺德安达学校（总计）	南海区	96		96							
34	佛山市诺德安达学校（面向全市）	南海区	0									

35	佛山市诺德安达学校（面向本区）	南海区	46		46							
36	佛山市诺德安达学校（面向外区）	南海区	50		50							
37	佛山市南海石门实验中学（总计）	南海区	500	20	480							
38	佛山市南海石门实验中学（面向全市）	南海区	20	20								
39	佛山市南海石门实验中学（面向本区）	南海区	384		384							
40	佛山市南海石门实验中学（面向外区）	南海区	96		96							
41	广东顺德德胜学校（总计）	顺德区	450	10	440							
42	广东顺德德胜学校（面向全市）	顺德区	10	10								
43	广东顺德德胜学校（面向本区）	顺德区	350		350							
44	广东顺德德胜学校（面向外区）	顺德区	90		90							
45	佛山市顺德区文德学校（总计）	顺德区	600		600							
46	佛山市顺德区文德学校（面向全市）	顺德区	0									
47	佛山市顺德区文德学校（面向本区）	顺德区	480		480							
48	佛山市顺德区文德学校（面向外区）	顺德区	120		120							
49	广东实验中学顺德学校（总计）	顺德区	300	20	280							
50	广东实验中学顺德学校（面向全市）	顺德区	20	20								
51	广东实验中学顺德学校（面向本区）	顺德区	220		220							
52	广东实验中学顺德学校（面向外区）	顺德区	60		60							
53	顺德区北滘镇莘村中学（总计）	顺德区	300		300							
54	顺德区北滘镇莘村中学（面向全市）	顺德区	0									
55	顺德区北滘镇莘村中学（面向本区）	顺德区	240		240							

56	顺德区北滘镇莘村中学（面向外区）	顺德区	60		60							
57	顺德区光正实验学校（总计）	顺德区	100		100							
58	顺德区光正实验学校（面向全市）	顺德区	0									
59	顺德区光正实验学校（面向本区）	顺德区	80		80							
60	顺德区光正实验学校（面向外区）	顺德区	20		20							
61	广东碧桂园学校（总计）	顺德区	140		60	80						
62	广东碧桂园学校（面向全市）	顺德区	0									
63	广东碧桂园学校（面向本区）	顺德区	112		48	64						
64	广东碧桂园学校（面向外区）	顺德区	28		12	16						
65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附属佛山外国语学校（总计）	高明区	700	5	615	0	30	30	10	0	10	
66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附属佛山外国语学校（面向全市）	高明区	5	5								
67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附属佛山外国语学校（面向本区）	高明区	190		150		10	10	10		10	
68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附属佛山外国语学校（面向外区）	高明区	505		465		20	20				
69	佛山市北外附校三水外国语学校（总计）	三水区	555	6	196	353						
70	佛山市北外附校三水外国语学校（面向全市）	三水区	6	6								
71	佛山市北外附校三水外国语学校（面向本区）	三水区	174		59	115						
72	佛山市北外附校三水外国语学校（面向外区）	三水区	375		137	238						
73	佛山市萌茵实验学校（总计）	三水区	440	15	401			12	6		6	
74	佛山市萌茵实验学校（面向全市）	三水区	15	15								
75	佛山市萌茵实验学校（面向本区）	三水区	232		216			4	6		6	
76	佛山市萌茵实验学校（面向外区）	三水区	193		185			8				

77	佛山市华大星晖高级中学（总计）	三水区	572	10	372		80	80		30		
78	佛山市华大星晖高级中学(面向全市)	三水区	10	10								
79	佛山市华大星晖高级中学(面向本区)	三水区	300		215		36	36		13		
80	佛山市华大星晖高级中学(面向外区)	三水区	262		157		44	44		17		
81	佛山市顺德区国华纪念中学（总计）	顺德区	200		200							公益慈善类学校。

备注：民办普通高中包含附设普通高中班。

2021年佛山市中等职业学校招生计划表

序号	学校名称	学校所属区	招生计划总数		招生专业名称	招生计划数	备注
			小计	其中面向粤东西北招收初中毕业生人数			
总计			27850	2064			
1	佛山市体育运动学校	市直	100		运动训练	100	
2	佛山市启聪学校	市直	60	5	高星级饭店运营与管理	15	招收本市户籍智力障碍学生。
					现代家政服务与管理	15	
					中餐烹饪	15	招收本市户籍听力障碍学生，另 外面向粤东西北招收5人。
					工艺美术	15	
3	佛山市华材职业技术学校	禅城区	2800	225	园林技术	200	
					机械加工技术	125	
					工业机器人技术应用	200	
					汽车运用与维修	350	
					数字媒体技术应用	200	
					计算机网络技术	150	
					电子信息技术	150	
					旅游外语	150	
					工艺美术	375	
					服装设计与工艺	150	
					幼儿保育	200	
					会计事务	250	
					电子商务	300	
					4	佛山市南海区信息技术学校	南海区
数控技术应用	211						
模具制造技术	161						
工业机器人技术应用	161						
计算机应用	161						
软件与信息服务	161						
会计事务	161						
电子商务	211						
商务英语	161						
物流服务与管理	161						
高星级饭店运营与管理	129						
艺术设计与制作	161						

5	佛山市南海区盐步职业技术学校	南海区	1830	132	模具制造技术	230	
					工业机器人技术应用	340	
					服务机器人装配与维护	120	
					会计事务	180	
					电子商务	400	
					高星级饭店运营与管理	220	
					服装设计与工艺	340	
6	佛山市南海区卫生职业技术学校	南海区	1280	131	护理	400	
					康复技术	160	
					药剂	300	
					中医康复技术	160	
					中药	160	
7	佛山市南海区第一职业技术学校	南海区	1800	132	美容美体技术	100	
					模具制造技术	220	
					汽车运用与维修	190	
					首饰设计与制作	208	
					幼儿保育	300	
					电梯安装与维修保养	195	
					计算机平面设计	145	
					会计事务	192	
					电子商务	200	
物流服务与管理	150						
8	佛山市南海区九江职业技术学校	南海区	1280	132	数控技术应用	175	
					汽车运用与维修	210	
					无人机操控与维护	160	
					计算机平面设计	110	
					动漫与游戏制作	140	
					电子商务	210	
					中餐烹饪	275	
9	陈村职业技术学校	顺德区	1120	90	数控技术应用	170	
					增材制造技术应用	100	
					工业机器人技术应用	150	
					电子商务	400	
					物流服务与管理	150	
					幼儿保育	150	
10	北滘职业技术学校	顺德区	1020	90	计算机应用	214	
					建筑工程施工	214	
					房地产营销	164	
					机电技术应用	214	
					会展服务与管理	214	

11	陈登职业技术学校	顺德区	1070	90	物联网技术应用	200	
					会计事务	200	
					市场营销	380	
					国际商务	145	
					电气设备运行与控制	145	
12	顺德区中等专业学校	顺德区	910	90	汽车运用与维修	122	
					城市轨道交通运营服务	122	
					新能源汽车运用与维修	62	
					高级星饭店运营与管理	182	
					会计事务	120	
					西餐烹饪	122	
					电气设备运行与控制	60	
					计算机网络技术	120	
13	李伟强职业技术学校	顺德区	1000	90	电子商务	445	
					康复技术	100	
					美容美体艺术	160	
					中餐烹饪	195	
					分析检验技术	100	
14	均安职业技术学校	顺德区	800	80	服装设计与工艺	180	
					汽车运用与维修	220	
					计算机平面设计	220	
					机电技术应用	180	
15	郑敬诒职业技术学校	顺德区	1290	90	机械加工技术	370	
					数控技术应用	150	
					模具制造技术	150	
					工业机器人技术应用	160	
					首饰设计与制作	250	
					电子商务	210	
16	勒流职业技术学校	顺德区	1185	90	电气设备运行与控制	195	
					汽车运用与维修	260	
					电子商务	260	
					会计事务	210	
					计算机平面设计	130	
					增材制造技术应用	130	
17	龙江职业技术学校	顺德区	1185	90	电子商务	450	
					艺术设计与制作	200	
					智能设备运行与维护	100	
					家具设计与制作	285	
					软件与信息服务	150	

18	梁銻琚职业技术学校	顺德区	1050	75	数控技术应用	150	
					机电技术应用	125	
					工业机器人技术应用	100	
					中餐烹饪	210	
					中西面点	158	
					艺术设计与制作	207	
					数字影像技术	100	
19	胡锦涛超职业技术学校	顺德区	1690	125	计算机应用	130	
					动漫与游戏制作	260	
					计算机网络技术	195	
					电子商务	260	
					幼儿保育	135	
					民族音乐与舞蹈	45	
					机电技术应用	195	
					模具制造技术	130	
					高星级饭店运营与管理	210	
					机械加工技术	130	
20	胡宝星职业技术学校	顺德区	980	70	模具制造技术	200	
					工业机器人技术应用	250	
					计算机平面设计	200	
					旅游服务与管理	180	
21	佛山市高明区职业技术学校	高明区	1300	105	数字媒体技术应用	150	
					数控技术应用	150	
					电子商务	210	
					计算机平面设计	210	
					旅游服务与管理	95	
					汽车运用与维修	110	
					物联网技术应用	155	
					电气设备运行与控制	100	
					光电仪器制造与维修	50	
					电梯安装与维修保养	80	
					数字媒体技术应用	100	
新能源汽车运用与维修	40						
22	佛山市三水区工业中等专业学校	三水区	1200	0	机电技术应用	120	
					模具制造技术	300	
					汽车电子技术应用	50	
					电气设备运行与控制	120	
					计算机平面设计	160	
					会计事务	170	
电子商务	120						

					物流服务与管理	50	
					高星级饭店运营与管理	50	
					艺术设计制作	60	
23	佛山市三水区理工学校	三水区	900	0	机电技术应用	150	
					数控技术应用	100	
					电气设备运行与控制	45	
					工业机器人技术应用	105	
					汽车运用与维修	100	
					计算机平面设计	140	
					会计事务	50	
					电子商务	100	
					物流服务与管理	50	
					工艺美术	60	

《佛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佛山市教局关于下达 2021 年技工院校中考各批次招生计划的通知》

《佛山市招生考试委员会关于下发 2021 年中等职业学校招收佛山市初中毕业生生源计划的通知》

内含：2021 年中等职业学校招收佛山市初中毕业生分区生源计划表（省属、跨市招生的中等职业学校和技工学校）

上述 2 份文件篇幅较大，考生请直接在电脑或手机的浏览器中访问以下网址查阅

网址 http://edu.foshan.gov.cn/jyxx/jyxx_jyzc/fsszkw/zkzz/index.html

我市相关招生学校联系方式

区域类别	学校名称	热线电话	学校地址
市属	佛山市第一中学	0757-82838917	佛山市禅城区文沙路 25 号
市属	佛山市中心业余体育学校	0757-82815650	佛山市河滨路 2 号
市属	佛山市体育运动学校	0757-82815612	佛山市河滨路 2 号
市属	佛山市启聪学校职教班	0757-83875259	佛山市禅城区影荫路 32 号
禅城区	佛山市第二中学	0757-83931820	佛山市禅城区华远西路 12 号
禅城区	佛山市第三中学	0757-83132622	佛山市禅城区东平二路 33 号
禅城区	佛山市第四中学	0757-82302046	佛山市禅城区张槎街道学富路 1 号 佛山市第四中学
禅城区	佛山市荣山中学	0757-83383627	佛山市禅城区同华东一路 7 号荣山中学
禅城区	佛山市禅城实验高级中学	0757-82702171	佛山市禅城区和平路 45 号
禅城区	佛山市实验中学	0757-85333234	佛山市禅城区南庄镇罗南西路 71 号
禅城区	佛山市外国语学校	0757-83552006	佛山市禅城区南庄镇湖涌大道 1 号
禅城区	佛山市岭南美术实验中学	0757-82531166	佛山市禅城区南庄镇龙湾路 1 号
禅城区	佛山市华材职业技术学校	0757-82301010	佛山市禅城区丝织路 25 号
南海区	佛山市南海区石门中学	0757-85935202	佛山市南海区黄岐北环东路
南海区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石门高级中学	0757-86685968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红星一路
南海区	佛山市南海区南海中学	0757-86841117	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
南海区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中学	0757-86220215	南海区桂城街道桂平西路桂城中学
南海区	佛山市南海区九江中学	0757-86565878	佛山市南海区九江镇船栏街 100 号
南海区	佛山市南海区南海一中	0757-81285309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石龙北路 22 号
南海区	佛山市南海区艺术高级中学	0757-86221112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天佑四路 2 号
南海区	佛山市南海区桂华中学	0757-86237290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南新一路桂华街二号
南海区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高级中学	0757-81181966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博爱东路
南海区	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高级中学	0757-85668256	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盐南路甘蔗路段
南海区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高级中学	0757-86667288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小塘城区红星南路 13 号
南海区	佛山市南海区罗村高中	0757-86441236	佛山市南海区罗村街道罗湖中路 4 号
南海区	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高级中学	0757-81252313	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崇南碧霞路
南海区	佛山市南海区南海中学分校	0757-86905581	佛山市南海区九江镇沙头城区民康路 18 号
南海区	佛山市超盈实验中学（佛山市美术实验中学）	0757-81770688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罗村大道南新光源基地旁
南海区	华附南海实验高中	0757-86392060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东平路 7 号 华附南海实验高中
南海区	佛山市南海区南海执信中学	0757-86841012	佛山市南海区西樵环山大道山根佛山市南海区南海执信中学
南海区	广东实验中学南海学校	0757-85102222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中信大道中信山语湖
南海区	佛山市南海石门实验中学	0757-81209200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人民西路 8 号

区域类别	学校名称	热线电话	学校地址
南海区	佛山市诺德安达学校	0757 81217688	中国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西岸东西大道 55 号
南海区	佛山市黄飞鸿国际武术学校	0757-66861919	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大桐城区
南海区	佛山市南海区信息技术学校(狮山)	0757-81200097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佛山一环桂丹立交西侧(狮山校区)
南海区	佛山市南海区盐步职业技术学校	0757-85779819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盐步河东中心路 2 号
南海区	佛山市南海区卫生职业技术学校	0757-86238352	佛山市南海区西樵镇南乡村路口
南海区	佛山市南海区第一职业技术学校(松岗校区)	0757-85203806	南海区狮山镇松岗大道 78 号南海第一职业技术学校
南海区	佛山市南海区第一职业技术学校(官窑校区)	0757-85883505	佛山市南海区官窑办事处教育路
南海区	佛山市南海区九江职业技术学校	0757-86505023	佛山市南海区九江镇教育路南海区九江职业技术学校
顺德区	佛山市顺德区第一中学	0757-22912800	广东佛山顺德大良南国东路顺德区第一中学
顺德区	佛山市顺德区李兆基中学	0757-22210273	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东乐路
顺德区	佛山市顺德区郑裕彤中学	0757-22322313	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金沙大道旁
顺德区	佛山市顺德区华侨中学	0757-22323116	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新城区德民路
顺德区	顺德区实验中学	0757-22369823	佛山市顺德区大良桂畔河北岸顺德区实验中学
顺德区	佛山市顺德区罗定邦中学	0757-22615244	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新桂南路罗定邦中学
顺德区	佛山市顺德区容山中学	0757-28322638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容新路 249 号 容山中学
顺德区	佛山市顺德区桂洲中学	0757-28383822	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文华路 68 号
顺德区	佛山市顺德区伦教中学	0757-27731066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伦教街道教育路 1 号
顺德区	佛山市顺德区勒流中学	0757-25566460	佛山市顺德区勒流街道登科路 1 号
顺德区	佛山市顺德区北滘中学	0757-26606846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北滘中学
顺德区	佛山市顺德区青云中学	0757-23833257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陈村镇华林路 1 号
顺德区	佛山市顺德区乐从中学	0757-28902111	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新桂路
顺德区	佛山市顺德区龙江中学	0757-23882706	顺德区龙江镇文华路
顺德区	佛山市顺德区杏坛中学	0757-27781122	佛山市顺德区杏坛镇河北十路 21 号
顺德区	佛山市顺德区均安中学	0757-25576705	佛山市顺德区均安镇豸浦环山路 1 号
顺德区	佛山市顺德区第一中学西南学校	0757-29393399	佛山市顺德区杏坛镇顺德高新区德富路
顺德区	佛山市顺德区莘村中学	0757-26653949	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莘村中路 62 号
顺德区	广东实验中学顺德学校	0757-28399888	顺德区容桂小黄埔环西路 3 号
顺德区	佛山市顺德区文德学校	0757-27882388	佛山市顺德区大良新市良路(大良桂畔海海琴湾桥旁)
顺德区	广东顺德德胜学校	0757-22325006	佛山市顺德大良新城区民安路
顺德区	广东碧桂园学校	0757-26677208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广东碧桂园学校
顺德区	佛山市顺德区体校	0757-22211207	顺德大良新基一路 45 号
顺德区	佛山市顺德区光正实验学校	0757-25581618	佛山市顺德区均安镇新城北区齐安路 35 号
顺德区	佛山市顺德区梁銶琚职业技术学校	0757-22661231	佛山市顺德区大良南国西路
顺德区	佛山市顺德区中等专业学校	0757-22617923	顺德区大良街道桃源路

区域类别	学校名称	热线电话	学校地址
顺德区	佛山市顺德区李伟强职业技术学校	0757-22326839	顺德区大良金沙大道健民街4号
顺德区	佛山市顺德区胡锦涛职业技术学校	0757-28392770	佛山市顺德区容桂文明西路40号
顺德区	佛山市顺德区郑敬诒职业技术学校	0757-23626161	佛山顺德伦教南苑西路郑敬诒职业技术学校
顺德区	佛山市顺德区勒流职业技术学校	0757-23660384	佛山市顺德区勒流街道港口路
顺德区	佛山市顺德区北滘职业技术学校	0757-26665096	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林头
顺德区	佛山市顺德区陈村职业技术学校	0757-23322513	佛山市顺德区陈村镇旧墟华林路
顺德区	佛山市顺德区陈登职业技术学校	0757-28839821	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乐从大道东B1号
顺德区	佛山市顺德区龙江职业技术学校	0757-23370011	佛山市顺德区龙江镇丰华南路沙富路段
顺德区	佛山市顺德区胡宝星职业技术学校	0757-27382621	佛山市顺德区杏坛镇胡宝星职业技术学校
顺德区	佛山市顺德区均安职业技术学校	0757-25502181	顺德区均安镇沙头均益路129号
三水区	佛山市三水区三水中学	0757-87830103	佛山市三水区云东海观光大道三水中学
三水区	佛山市三水区华侨中学	0757-87718882	佛山市三水区西南街道广海大道中路19号
三水区	佛山市三水区实验中学	0757-87762233	佛山市三水区云东海街道同福北路10号
三水区	佛山市萌茵实验学校	0757-87218918	佛山市三水区南山镇(迳口华侨经济区)
三水区	佛山市北外附校三水外国语学校	0757-87752888	佛山市三水区西南街道三水二桥西南侧崇文路教育示范区
三水区	佛山市华大星晖高级中学	0757-8772468	佛山市三水区云东海街道虹岭西路与映海路交汇处
三水区	佛山市三水区工业中等专业学校	0757-87820598	三水区云东海街道云东海大道16号(即原芦西公路四公路处)
三水区	佛山市三水区理工学校	0757-87652800	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职教路1号
高明区	佛山市高明区第一中学	0757-88632008	佛山市高明区第一中学(高明区星河路68号)
高明区	佛山市高明区纪念中学	0757-88986013	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河江学舟街168号
高明区	佛山市高明区高明实验中学	0757-88626217	高明区荷城街道三清路99号
高明区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附设佛山外国语学校	0757-88818333	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学府路19号
高明区	佛山市高明区职业技术学校	0757-88626567	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环湖路8号
南海区	佛山市技师学院	0757-86222095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官窑禅炭路黎岗路段
南海区	佛山市鸿运交通技工学校	0757-86489992	佛山市南海区罗村街道乐安大岗头
南海区	佛山市桂城技工学校	0757-86321118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天佑北路17号(沃尔玛对面)
南海区	佛山市现代商贸技工学校	0757-63991705	佛山市南海区罗村大道南广东省新光源产业园A12对面
顺德区	佛山市顺德区技工学校	0757-22617923	顺德区大良街道桃源路
三水区	佛山市三水区技工学校	0757-87652800	佛山市三水区乐平镇职教路1号三水理工(技工)学校
三水区	佛山市实验技工学校	0757-87232886	佛山市三水区芦苞镇成公路145号
高明区	佛山市高明区高级技工学校	0757-88263930	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高明区职业教育园

注：排名不分先后。